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十月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如公司的会议记录不健全、未按法律及《公司章程》要求发出会议通知；未建立具体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相关制度。

2015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结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制度》等管理制度。新的治理结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的要求比有限公司阶段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二、租赁经营用地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办公、经营用地主要是向松元厦向西公司租赁，公司已与其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并经深圳市宝安区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登记备案。目前由于松元厦向西公司未能提供该出租地块、厂房的合法产权证明，**即使公司及松元厦向西公司均未收到相关部门限期拆除厂房的通知，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09]11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仍存在厂房被限期拆除而导致需进行生产场地搬迁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松元厦向西公司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所出租地块、房产的合法性以及可持续使用性，但是仍无法完全避免该租赁用地、厂房被认定为违法用地、建筑的可能。**为此公司已出具《替代厂房情况说明》，表明将：“1、积极寻找深圳附近其他的合法用地及工业厂房以备搬迁使用；2、根据公司的发展计划，未来子公司将为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地，若在深圳本地无法寻找到合适的厂房，公司将考虑将全部生**

产线搬迁至子公司所在地，并在子公司附近扩租以备生产使用”。综上，即使公司已了解上述情况并为此提出应对预案，但租赁标的一旦被认定为违法用地及建筑，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为通讯行业，由于该行业市场份额被一些大规模上市公司所占有，导致客户数量选择性有限。报告期内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收入分别为76.81%、65.95%和38.37%，公司存在销售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或者关键客户流失，将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半流体填充油膏的主要原材料为矿物油，矿物油属于原油制品，受原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由于填充膏业务原材料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占比较大，其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的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若未来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朝着不利于公司的方向发展，公司的采购成本将上升，从而使得毛利率的降低，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公司应收账款比例较高，行业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规模较大上市企业，其具有良好的信用和较强的实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但如果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形，可能对公司业绩及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并且长期保持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将可能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

六、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2014年7月24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自认定年度起3年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报告期内，2014年度、2015年1-5月适

用15%的企业所得税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相关的认定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公司的业绩可能受到影响。

七、债务偿还能力的风险

报告期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06.71%、89.55%和72.42%，资产负债率水平有不断下降的趋势，但仍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分别为-5,372,246.71元、-4,785,693.73元和 -15,050,490.93元，整体偿债能力较弱。公司未来如不能有效加强经营性资金管理，增加融资渠道，可能会面临偿债风险及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八、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72,246.71元、-4,785,693.73元及-15,050,490.93元，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且不断扩大，其主要原因为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不断扩大，而关联方其下游客户的收款账期较长，而上游的供应商如中石化等较为强势，账期较短，因而公司的经营现金流量净流出额扩大。公司正积极采取措施保障及时收款，此外，公司通过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措施，加快资金回收，但若公司未来市场扩张及渠道建设拓展不顺利，或遭遇经济系统性风险，或受行业整体风险影响，公司将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足的情形，进而影响公司运营能力。

九、存货积压的风险

公司2013年、2014年及2015年5月31日结存的存货余额较大，分别为11,748,786.19元、21,091,889.21元以及16,875,316.63元。公司生产模式为“订单式生产、维持库存”的模式，为了满足客户及时提货的需要，公司一般按客户需求预先生产一定量的存货。公司的销售主要通过每季度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若公司未来的招投标未能中标，有可能造成存货积压，对公司未来的运营产生不

利影响。

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上重大事项，并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说明书“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

目录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公司治理风险.....	2
二、租赁经营用地风险.....	2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3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3
五、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3
六、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3
七、债务偿还能力的风险.....	4
八、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4
九、存货积压的风险.....	4
释义	9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4
三、股权结构情况.....	16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0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27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9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1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3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5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5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40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2
四、业务经营情况.....	48

五、公司商业模式.....	59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1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5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76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8
四、公司的独立性.....	78
五、关联方和同业竞争.....	81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或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8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8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88
第四章 公司财务.....	90
一、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90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1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02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23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7
六、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138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156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61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64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8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168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68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169
十四、公司特有风险因素的自我评估.....	169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73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75
四、会计师声明.....	176
五、评估师声明.....	177
第六章 附件.....	178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申请人	指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改之前有限公司名称：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鑫昌龙股份	指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鑫昌龙有限	指	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耐通实业	指	深圳市耐通实业有限公司
松元厦向西公司	指	深圳市松元厦向西股份合作公司
华高新材料	指	海门市华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坤辰公司	指	深圳市坤辰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因转让现变更为深圳市尚品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道顿五金	指	深圳市道顿五金配件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杨安杰、黄明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戎魏魏、胡欣然
评估机构、评估师	指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张晓筠、张洪涛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013年12月）
《挂牌条件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2013年6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3年修订）
报告期	指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5月31日
Mpbs	指	Mbit/s 即兆比特每秒。Million bits per second 的缩写 传输速率是指设备的的数据交换能力，也叫“带宽”
ICCSZ	指	迅石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FTTX	指	FiberFiberFiberFiberFiber-to-thethe-x, 光纤接入
3G	指	Third generation 第三代移动通讯
4G	指	Four generation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
TD-LTE	指	Time Division Long Term Evolution 是移动 4G 网络制式
PON	指	Passive Optical Network 无源光纤网络
VDSL2	指	VDSL 一种非对称 DSL 技术，全称 Very High Speed Digital Subscriber Line（超高速数字用户线路）。 VDSL2 是第二代技术。

三网	指	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特别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所致。如无特别说明，币种为人民币。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爱东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6年10月10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7月29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松元厦社区向西新围114号

邮编：5181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79001T

电话：0755-27970801

传真：27970462

公司网址：<http://www.xclrhy.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耿久艳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10月26日修订）规定，公司半流体填充油膏业务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润滑油业务属于“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C2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半流体填充油膏业务属于“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C3921）；润滑油业务属于“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C25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半流体填充油膏业务属于“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C3921）；润滑油业务属于“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C2511）。

主营业务：半流体填充油膏、润滑油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光电填充油膏、绝缘材料、特种润滑脂、工业润滑油、金属加工油、防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上均不含易燃、易爆、剧毒、危险化学品及其他须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前置审批项目）；润滑油的科技

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0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业务规则》第二章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

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
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
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限售股份数量 (万股)	可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限售原因
1	王爱东	35.95	1,078.5000	943.6875	134.8125	股份公司发起人、董事长、总经理
2	黄燕生	21.29	638.7000	558.8625	79.8375	股份公司发起人、董事、副总经理
3	付雪金	15.00	450.0000	393.7500	56.2500	股份公司发起人、董事、副总经理
4	夏侯方	5.00	150.0000	75.0000	75.0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5	张振梅	3.32	99.6000	87.1500	12.4500	股份公司发起人、董事
6	李劲毅	3.00	90.0000	45.0000	45.0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7	刘华	3.00	90.0000	45.0000	45.0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8	任子春	2.10	63.0000	31.5000	31.5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9	麦瑞超	2.00	60.0000	30.0000	30.0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10	刘兴泉	1.50	45.0000	22.5000	22.5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11	黄建生	1.50	45.0000	22.5000	22.5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12	郑朝军	1.08	32.4000	28.3500	4.0500	股份公司发起人、董事
13	任子永	1.00	30.0000	15.0000	15.0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14	杨君	1.00	30.0000	15.0000	15.0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15	刘金花	1.00	30.0000	15.0000	15.0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16	陈秀娟	0.60	18.0000	9.0000	9.0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17	徐光明	0.56	16.8000	14.7000	2.1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监事
18	何晓梅	0.50	15.0000	7.5000	7.5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19	陈静	0.30	9.0000	7.8750	1.1250	股份公司发起人、监事
20	黄裕昌	0.30	9.0000	4.5000	4.5000	股份公司发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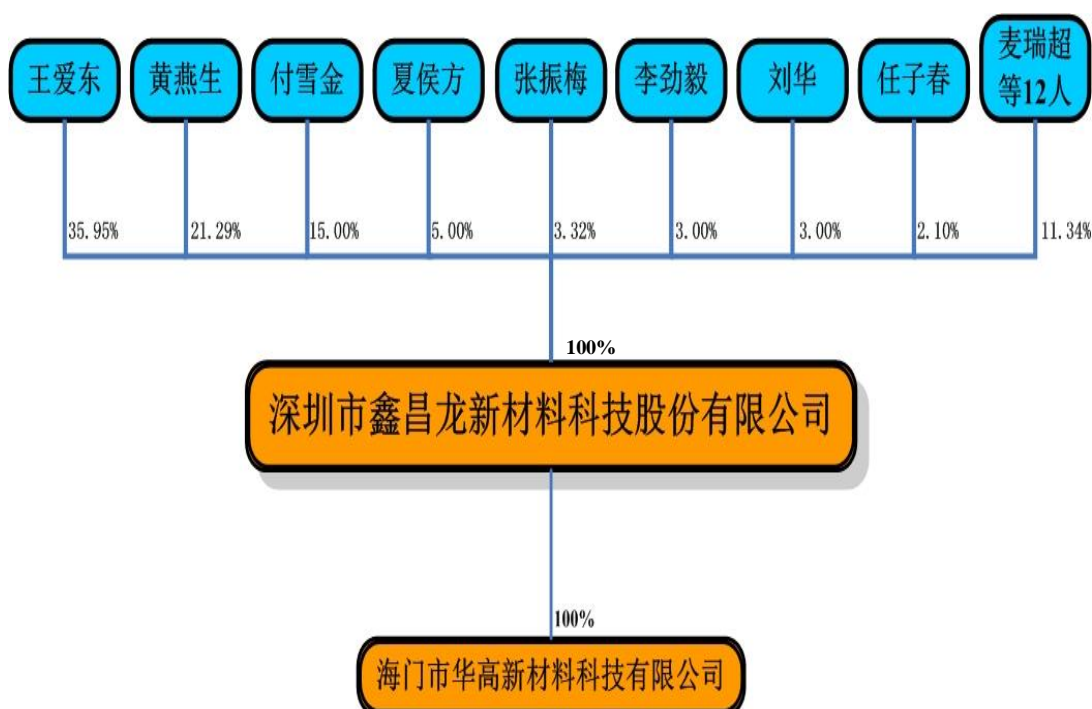
合计	100.00	3,000.0000	2,371.8750	628.1250	--
----	--------	------------	------------	----------	----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限制股份转让的规定外，公司股东未签署其他锁定股份的承诺。

三、股权结构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第 216 条（二）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爱东，原因如下：

在持股比例上，公司在成立至第一次股权转让之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

为王爱东，其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90%。自公司 2014 年 1 月，第一次股权变更后，王爱东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100%。2015 年 4 月，公司进行第一次增资扩股，王爱东持股比例变更为 35.95%。2015 年 7 月 18 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王爱东作为发起人对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35.95%，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

在公司实际经营上，王爱东自公司成立以来，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任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王爱东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其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具有重大影响。另外，公司除王爱东以外的 19 位自然人股东均是于 2015 年 4 月以增资扩股方式对公司进行持股，其持股均出于股权增值的目的，并不企图谋求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控制。

公司第二大股东黄燕生与第三大股东付雪金已签订《承诺函》，承诺不会与公司任何股东达成一致行动协议或作出一致行动的安排，也不会以任何方式谋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因此王爱东拥有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为鑫昌龙股份实际控制人。

王爱东，男，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 年 3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广东惠阳广兴陶瓷蜡烛厂担任统计员、报关员、副厂长；1994 年 3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台湾大卫润滑油公司担任业务员、业务经理；目前担任江西峡江（深圳）商会会长，深圳市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2008 年 3 月起至今任深圳市道顿五金配件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7 月 17 日起至今任海门市华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长、总经理。1996 年 10 月起任鑫昌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由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8 日，任期三年。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爱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	----	----------	---------	------

1	王爱东	1,078.50	35.95	境内自然人
2	黄燕生	638.70	21.29	境内自然人
3	付雪金	450.00	15.00	境内自然人
4	夏侯方	150.00	5.00	境内自然人
5	张振梅	99.60	3.32	境内自然人
6	李劲毅	90.00	3.00	境内自然人
7	刘华	90.00	3.00	境内自然人
8	任子春	63.00	2.10	境内自然人
9	麦瑞超	60.00	2.00	境内自然人
10	黄建生	45.00	1.50	境内自然人
11	刘兴泉	45.00	1.5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2,809.80	93.66	--

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 **王爱东**，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黄燕生**，女，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深圳市新材料领域高层次专业领军人才。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深圳尤尼吉尔通信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1 年 4 月起就职于深圳市科中大交通建材有限公司任研发部副总经理一职；2015 年 5 月起任鑫昌龙有限公司的技术总工一职。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由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8 日，任期三年。

(3) **付雪金**，男，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获南昌市优秀企业家称号。1981 年 9 月至 1992 年 2 月任南昌四中教研组长；2006 年 9 月起任南昌县昌隆五金电子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起任江西梧桐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起任深圳市金昌隆颖实业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由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8 日，任期三年。

(4) **夏侯方**，男，196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 年至 1999 年任职海南建行洋浦分行副主任；1999 年到 2001 年任深

圳市德吉程包装材料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到2004年任深圳市正耀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到2009年任深圳市正耀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起担任东莞市高端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5) **张振梅**，男，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8月至2006年10月任香港德豪嘉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06年11月至2009年8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3月任厦门时位资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4月起至今任中龙杭川（厦门）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由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5年7月18日，任期三年。

(6) **李劲毅**，男，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年至2005年任职东莞市荣华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到2008年任东莞市荣意家具木制品厂董事长；2008年起任东莞市荣意家具制品有限公司和广东元润家居有限公司董事长。

(7) **刘华**，男，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03年至2010年任职东莞市谢岗隆达织造厂经理；2011年起任东莞市隆骏织造有限公司经理。

(8) **任子春**，女，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1992年至1995年任职深圳蛇口红牡丹丝绸制衣有限公司职工；1996年起任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

(9) **麦瑞超**，男，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至2003年任职广东珠港物业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起任广州常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10) **黄建生**，男，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至2012年任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查勘定损员。

(11) **刘兴泉**，男，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起任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工程师。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五）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20名股东之间，黄燕生与黄建生为姐弟关系，王爱东为任子春、任子永（持股比例1%）的姐夫，任子春与任子永为姐弟关系，股东杨君系何晓梅的弟媳，公司股东杨君与陈秀娟为妯娌关系，股东何晓梅与陈秀娟系姑嫂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1996年10月，有限公司的设立

公司前身鑫昌龙有限系由王爱东和耐通实业于1996年9月25日共同出资设立的内资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深圳市鑫昌龙贸易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随后，王爱东与耐通实业签署了《深圳市鑫昌龙贸易有限公司章程》，按该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王爱东出资45万，出资比例90%；耐通实业出资5万，出资比例10%，均为货币出资。1996年9月15日，深圳市公恒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公会所验字【1996】第A329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1996年9月24日，深圳市鑫昌龙贸易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资本50万元。1996年10月10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440306103171799、执照号为“深司字N2051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爱东	货币	45.00	45.00	90.00
2	深圳市耐通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5.00	5.00	10.00

合计	--	--	50.00	50.00	100.00
----	----	----	-------	-------	--------

由于受 1993 年《公司法》中关于注册成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人数的限制，公司在建立时其实际控制人王爱东曾委托耐通实业代为持有 10% 股权，且耐通实业所持 10% 股权对应的出资额人民币 5 万元由王爱东实际出资，再通过耐通实业汇入鑫昌龙公司的验资账户，双方约定投资收益及与代持股权有关的一切权利、义务均由王爱东个人享有和承担。公司成立后一直由王爱东实际经营管理，耐通实业及其实际控制人殷冬星始终未参与公司的任何决策与日常经营，也未参与公司经营利润的分配。2003 年，耐通实业因未履行相关年检事宜，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机构代码也已于 2003 年 5 月 25 日被废置至今。2005 年，殷冬星移民至加拿大，耐通实业的主体事实已不存在。

为还原鑫昌龙公司真实的持股关系，2014 年 1 月 17 日，王爱东与耐通实业进行了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详细请见本说明书“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中“（二）2014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

（二）2014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4 年 1 月 17 日，鑫昌龙公司股东会作出《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转让的决议》，同意深圳市耐通实业有限公司清算组（以下简称“清算组”）将耐通实业持有的鑫昌龙公司 10%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人民币 5 万元）作价 1000 元转让给王爱东。同日，王爱东与经工商备案登记的清算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同年 1 月 30 日，广东省广州市公证处出具“（2014）穗证字第 031280 号”《公证书》。

2014 年 1 月 24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2014】第 5938630 号”《准予登记通知书》核准公司上述变更事项。鑫昌龙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王爱东持有鑫昌龙公司 100% 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爱东	货币	50.00	50.00	100.00

合计	--	--	50.00	50.00	100.00
----	----	----	-------	-------	--------

2015年8月2日，耐通实业作出股东会决议，对成立耐通公司清算小组以及清算组进行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作出确认。2015年8月3日，殷冬星对此次委托持股及后续为还原真实持股关系进行股权转让事宜出具《情况说明》，并作出相关承诺。2015年8月3日，王爱东与耐通实业签订书面《解除委托持股协议》，并确认其与耐通实业委托持股法律关系自2014年1月17日正式解除。为保证公司股东的权益，避免此次基于解除委托持股关系而产生的股权转让可能存在的瑕疵，造成王爱东受让取得的鑫昌龙公司10%的股权存在潜在争议或受到第三人的追索，或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王爱东已于2015年8月3日出具《承诺函》，承诺愿意因本次股权转让引起的权属纠纷或者其他潜在纠纷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另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审计报告》，2013年度鑫昌龙有限的净利润为-1,831,966.67元，对于耐通实业清算组将持有的鑫昌龙有限10%的股权作价1,000元转让给王爱东之事实，该转让价格已高于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份额（2013年度净资产为-1,364,647.79元，每股净资产-2.73元），且不存在股权转让收入明显偏低并无正当理由的情形。

综上，王爱东与耐通实业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曾真实有效存在，且在鑫昌龙有限整体变更为鑫昌龙股份前已经完全解除，双方就股权代持及其解除事宜不存在潜在争议和纠纷。

（三）2015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50万增资至1,000万）

2015年4月，鑫昌龙有限公司出具股东会决议，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50万增资至人民币1,000万，新增股东19人。2015年5月22日，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星源验字[2015]43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5年5月6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2015年5月11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公司职务
1	王爱东	货币	359.50	359.50	35.95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黄燕生	货币	212.90	212.90	21.29	董事兼副总经理
3	付雪金	货币	150.00	150.00	15.00	董事兼副总经理
4	夏侯方	货币	50.00	50.00	5.00	-----
5	张振梅	货币	33.20	33.20	3.32	董事
6	李劲毅	货币	30.00	30.00	3.00	--
7	刘华	货币	30.00	30.00	3.00	--
8	任子春	货币	21.00	21.00	2.10	业务经理
9	麦瑞超	货币	20.00	20.00	2.00	--
10	刘兴泉	货币	15.00	15.00	1.50	--
11	黄建生	货币	15.00	15.00	1.50	--
12	郑朝军	货币	10.80	10.80	1.08	董事
13	任子永	货币	10.00	10.00	1.00	资材总监
14	杨君	货币	10.00	10.00	1.00	--
15	刘金花	货币	10.00	10.00	1.00	--
16	陈秀娟	货币	6.00	6.00	0.60	--
17	徐光明	货币	5.60	5.60	0.56	监事会主席
18	何晓梅	货币	5.00	5.00	0.50	--
19	陈静	货币	3.00	3.00	0.30	监事兼业务经理
20	黄裕昌	货币	3.00	3.00	0.30	--
合计	--	--	1,000.00	1,000.00	100.00	--

(四) 2015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万）

2015年4月27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2015】第83216193号”《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公司名称由“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4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127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6,863,962.25 元。

2015 年 7 月 16 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27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 1,831.82 万元。

201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决议，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6,863,962.25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 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人民币 1,500.00 万元（壹仟伍佰万元整）作为注册资本（股本），余额人民币 1,863,962.25 元作为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并且以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为发起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即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就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明确各发起人在公司变更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该日会议上还选举王爱东、黄燕生、付雪金、郑朝军、张振梅为公司董事，选举徐光明、陈静为公司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圆媛为职工监事，同时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爱东为公司董事长，聘任王爱东为公司总经理，黄燕生、付雪金为公司副总经理，李佳奇为公司财务经理，耿久艳为董事会秘书。

201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光明担任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7 月 20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279 号”《验资报告》，已对公司股东以净资产出资进行验证。

2015 年 7 月 3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编号为[2015]第 83607154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核准本次股份公司成立的相关变更内容，上述《变更（备案）通知书》中载明公司名称为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型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1	王爱东	净资产	539.25	35.95
2	黄燕生	净资产	319.35	21.29
3	付雪金	净资产	225.00	15.00
4	夏侯方	净资产	75.00	5.00
5	张振梅	净资产	49.80	3.32
6	李劲毅	净资产	45.00	3.00
7	刘华	净资产	45.00	3.00
8	任子春	净资产	31.50	2.10
9	麦瑞超	净资产	30.00	2.00
10	黄建生	净资产	22.50	1.50
11	刘兴泉	净资产	22.50	1.50
12	郑朝军	净资产	16.20	1.08
13	刘金花	净资产	15.00	1.00
14	任子永	净资产	15.00	1.00
15	杨君	净资产	15.00	1.00
16	陈秀娟	净资产	9.00	0.60
17	徐光明	净资产	8.40	0.56
18	何晓梅	净资产	7.50	0.50
19	陈静	净资产	4.50	0.30
20	黄裕昌	净资产	4.50	0.30
合计	--	--	1,500.00	100.00

(五)2015年8月，股份公司进行第一次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1,500万增资至3,000万)

2015年8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上董事会通过《关于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201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同日，各股东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约定股份公司新增股本1,500万股，每股对价1.2元，新增股份由全体股东按照原持股比例认购，认购金额总额合计人民币1,800万元，由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以货币方式认购，新增股份认购款中1,500万元计入公司实收股本，剩余300万元计入公

司资本公积。增资后公司总股本 3,000 万股，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2015 年 8 月 24 日，深圳市鹏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鹏飞内验字【2015】第 H116 号”《验资报告》，已对公司各股东增资扩股的出资进行验证。目前，工商变更登记正在办理当中。

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计入实收股本金额（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金金额（万元）
1	王爱东	货币	35.95%	10,785,000	1,078.50	107.85
2	黄燕生	货币	21.29%	6,387,000	638.70	63.87
3	付雪金	货币	15.00%	4,500,000	450.00	45.00
4	夏侯方	货币	5.00%	1,500,000	150.00	15.00
5	张振梅	货币	3.32%	996,000	99.60	9.96
6	李劲毅	货币	3.00%	900,000	90.00	9.00
7	刘华	货币	3.00%	900,000	90.00	9.00
8	任子春	货币	2.10%	630,000	63.00	6.30
9	麦瑞超	货币	2.00%	600,000	60.00	6.00
10	黄建生	货币	1.50%	450,000	45.00	4.50
11	刘兴泉	货币	1.50%	450,000	45.00	4.50
12	郑朝军	货币	1.08%	324,000	32.40	3.24
13	任子永	货币	1.00%	300,000	30.00	3.00
14	杨君	货币	1.00%	300,000	30.00	3.00
15	刘金花	货币	1.00%	300,000	30.00	3.00
16	陈秀娟	货币	0.60%	180,000	18.00	1.80
17	徐光明	货币	0.56%	168,000	16.80	1.68
18	何晓梅	货币	0.50%	150,000	15.00	1.50
19	陈静	货币	0.30%	90,000	9.00	0.90
20	黄裕昌	货币	0.30%	90,000	9.00	0.90
合计	--	--	100.00%	30,000,000	3,000.00	300.00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并未设立分公司，但于 2015 年 7 月设立了海门市华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该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一）华高新材料总体情况

2015 年 7 月 17 日，公司设立华高新材料。华高新材料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鑫昌龙公司 100% 持股，公司经营范围为纳米材料、光电子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高新材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00.00	--	100.00

（二）华高新材料的生产经营情况

现华高新材料尚处于筹建阶段，其所租赁厂房配备之用电变压器不能满足生产需求，因此华高新材料欲实现投产，除需置办生产线以及检测仪器等生产设备以外，还需要进行配电增容工程。目前华高新材料已委托相关施工单位进行厂房配电（箱变）增容工程，按照华高新材料与施工单位之合同约定，上述工程将在 2015 年 12 月 20 日左右竣工报验。

与此同时，华高新材料已购置生产所需的全自动纤缆膏生产线，待上述配电增容工程竣工后，生产线调试完毕即可投产。

（三）华高新材料所获得的业务资质情况

（1）安全生产方面

华高新材料与鑫昌龙股份的生产范围一致，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中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企业类型，因此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环保方面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10月26日修订)规定,华高新材料所经营的业务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华高新材料经营业务属于“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C39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华高新材料经营业务属于“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C3921)。经核查《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华高新材料所属行业不属于重点污染行业,而且也没有直接或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的情况,不属于《江苏省排放水污染物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的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的单位,故华高新材料不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由于华高新材料尚处于筹建阶段,暂时不具备申请环评批复的条件,但华高新材料已向海门当地环保局申请环评批复,目前由于环评批复流程需时,公司并未能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获得当地环保部门出具的正式环评批复,但华高新材料已获得海门市海门港新区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0月23日出具的《情况说明》,当中明确“华高新材料尚处于筹建阶段,并未投入生产运营,公司正在积极申请环评批复和开业所需的其他资质,但因申办程序需时,暂未能获得环保部门核发的环评批复,华高新材料自成立以来,一直守法经营,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相关情况”。

为规范华高新材料的经营,华高新材料及王爱东承诺如下:

“ (1) 在具备申请环评批复的条件后,华高新材料将及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申请环评批复,履行环保职责;

(2) 华高新材料承诺将在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资质和许可后再投入生产运营,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

(3) 王爱东极力督促华高新材料履行上述承诺,并对该承诺承担连带责任。”

目前,华高新材料除取得《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税务登记证》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以外尚未获取其他资质,但华高新材料并不存在因环保或其他情况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 5 名，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期
王爱东	男	董事长	2015.7.18-2018.7.17
黄燕生	女	董事	2015.7.18-2018.7.17
付雪金	男	董事	2015.7.18-2018.7.17
张振梅	男	董事	2015.7.18-2018.7.17
郑朝军	男	董事	2015.7.18-2018.7.17

王爱东，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黄燕生，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2）”。

付雪金，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3）”。

张振梅，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5）”。

郑朝军，董事，男，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理士国际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起任深圳国网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3 月起至今任深圳市凤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常务）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由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8 日，任期

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监事会成员 3 名，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期
徐光明	男	监事会主席	2015.7.18-2018.7.17
陈圆媛	女	职工监事	2015.7.18-2018.7.17
陈静	女	监事	2015.7.18-2018.7.17

徐光明，监事会主席，男，197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MBA 学历。1993 年 8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江西合成洗涤剂股份有限公司任企管部长及董事；2002 年 9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鄂尔多斯集团山东管理公司任人力资源总监、市场部总监；2008 年 8 月起任上海佑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广州市爵士丹尼服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 月起任深圳市深圳祈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兼执行总裁。现作为公司监事，由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经监事会推举成为监事会主席，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8 日，任期三年。

陈圆媛，职工监事，女，198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助理；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客服经理；2012 年 10 月起任有限公司业务经理。现任公司监事，由股份公司 2015 年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8 日，任期三年。

陈静，监事，女，198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初中文化。2003 年 3 月起任有限公司业务员、业务经理。现任公司监事，由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8 日，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5 名，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期
王爱东	男	总经理	2015.7.18-2018.7.17

黄燕生	女	副总经理	2015.7.18-2018.7.17
付雪金	男	副总经理	2015.7.18-2018.7.17
耿久艳	女	董事会秘书	2015.7.18-2018.7.17
李佳奇	男	财务负责人	2015.7.18-2018.7.17

王爱东，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黄燕生，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2）”。

付雪金，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3）”。

耿久艳，董事会秘书，女，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高级审计员；201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泰龙拉链（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 年 7 月起就职鑫昌龙有限公司，其后于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董事会中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8 日，任期三年。

李佳奇，财务经理，男，199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上海东裕电动车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深圳理士奥电源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 年 3 月起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 年 7 月 17 日起任海门市华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由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董事会决议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8 日，任期三年。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12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经计算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资产总计（万元）	6,114.23	4,928.64	2,033.27
负债总计（万元）	4,427.84	4,413.58	2,169.7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86.40	515.06	-136.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86.40	515.06	-136.46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9	10.30	-2.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9	10.30	-2.73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为准）	72.42	89.55	106.71
流动比率（倍）	1.36	1.09	0.87
速动比率（倍）	0.98	0.61	0.32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642.71	5,665.85	2,202.62
净利润（万元）	-43.58	651.53	-183.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58	651.53	-183.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2.06	651.53	-183.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2.06	651.53	-183.20
毛利率（%）	22.52	26.77	22.33
净资产收益率（%）	-5.92	344.18	152.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0.16	344.18	152.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13.03	-3.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22	13.03	-3.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13.03	-3.6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0	4.41	4.72
存货周转率（次）	3.57	2.53	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05.05	-478.57	-537.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1	-9.57	-10.74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西塔19、20楼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24

项目小组负责人：冯森

项目小组成员：王伟、陈润娟、邓绮琪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卢跃峰

住所：广州市体育西路103号维多利广场A座45/51层（510620）

经办律师：戎魏魏、胡欣然

电话：8620-85277000

传真：8620-85277002

(三) 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赫树平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健商务大厦22-23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安杰、黄明

电话：010-51716807

传真：010-51716790

(四)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全山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西大街7号2号门202层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张晓筠、张洪涛

电话：010-83549216

传真：010-83549215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国内技术领先的专注于半流体填充油膏材料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是半流体填充油膏、润滑油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的主营产品光电缆填充油膏是保护光电缆产品的关键材料，可以起到防止潮气侵蚀、缓冲震动、冲击、弯曲等作用，在光电缆长达 10-30 年的使用寿命期间提供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且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两类，一类是半流体填充油膏，另一类是润滑油。目前，半流体填充油膏是公司的核心产品，报告期内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76%、71.18%和 70.64%。

公司生产的半流体填充油膏分为光电缆填充油膏和输变电填充油膏，光电缆填充油膏产品有光纤填充油膏、光缆填充油膏和电缆填充油膏。输变电填充油膏产品为电力绝缘填充油膏。

1、光电缆填充油膏产品

光缆是一定数量的光纤按照一定方式组成缆心，外包有护套、外护层等，用以实现光信号传输的一种通信线路，即由光纤（光传输载体）经过一定的工艺而形成的线缆。



图 1：光缆外观示意图



图 2：光缆结构示意图


(1) 光纤填充油膏：俗称光纤油膏或纤膏，光纤填充油膏是将一种（或几种）胶凝剂分散到一种（或几种）矿物油中，形成的一种粘稠性半流体物质。为了改善有关性能，还加入少量抗氧化剂或其它添加剂（如降凝剂、防腐剂、表面活性剂、氢气消除剂）。


光纤油膏填充在光纤松套管中（如图 2 中“套管填充物”位置），是除光纤以外的结构材料中，对光缆性能影响最大的组成部分。光纤油膏对松套管中的光纤有两方面保护作用，一是防止潮气侵蚀光纤（阻水作用），二是对光纤起衬垫作用，可缓冲光纤受震动、冲击、弯曲等机械力的影响。光纤光缆的使用年限一般为 10-30 年，因此光纤油膏在较长年限内必须保持其自身性能的超强稳定性，才能保证光纤的传输质量。

公司光纤填充油膏的产品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特性	应用	图示
光纤填充油膏	光纤填充油膏 XF-400	XF-400 是一种非粘性、无硅的阻水纤膏。它在低温-50 度下仍保持柔软，高温 80 度下不滴流，具触变性适合冷填充工艺。它抑制霉菌生长、析氢量极低、油分离为零、具有优异的抗氧化性能和长期稳定性	XF-400 是为适合于松套管光缆高速生产而特别设计的阻水纤膏	
	轻质纤膏 XF-630	XF-630 产品是一种半干式冷填充的触变性型轻质纤膏。具有极低的密度。它能工作在低温-50℃ 下仍保持柔软，高温+80℃ 下无滴流。XF-630 是由一种独特的高分子材料制成，与光缆用的高分子材料具有优秀的相容性。同时具有一定硬度去承受外部压力和足够的柔软性去保护松套管内的光纤	XF-630 是为适合于大小管径的松套管光缆高速生产而特别设计的轻质纤膏	

(2) 光缆填充油膏：俗称光缆油膏或缆膏，是填充在松套管和护套之间的油膏（如图 2 中“缆芯填充物”位置），光缆填充油膏是由矿物油、增稠剂、丙烯酸钠高分子吸水树脂、偶联剂、增粘剂和抗氧剂等制成的一种半透明或黄色半透明膏状物，具有膨胀阻水和抗氧化的作用。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特性	应用	图示
光缆填充油膏	吸水膨胀型 LF-90	LF-90 是一种吸水膨胀型阻水缆膏。它在低温-50 度下仍保持柔软，高温 80 度下不滴流，具触变性适合冷填充工艺。它析氢量极低、油分离为零、具有优异的抗氧化性能和长期稳定性	LF-90 是为适合于松套管外部填充而特别设计的吸水膨胀型缆膏	


	<p>轻质缆膏 LF-70</p>	<p>LF-70 是一种新型缆膏，通过单位体积的含油量下降，为生产干式光缆提供了一条行之有效的途径，同时，由于极低的密度，使得传统缆膏对比，节约25%左右的用量大幅降低了光缆的材料成本</p>	<p>LF-70 是为适合于松套管外部填充而特别设计的吸水膨胀型缆膏。不改变工艺，可适用于集中供油系统</p>	
--	-----------------------	--	---	---

(3) 电缆填充油膏：电缆填充油膏是采用精炼高纯度聚异丁烯及其阻水绝缘高分子材料精制复合而成，具有优良的电性能及高滴点、低酸值的特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特性	应用	图示
<p>电缆填充油膏</p>	<p>电缆填充膏 HAFC-80</p>	<p>HAFC-80 具有优良的阻水性能和电气性能，是一种完全阻水的热融性复合物，在高温下表现出极微的收缩和优异的稳定性，柔软且附着力强。具有优异的抗氧化性能和长期稳定性</p>	<p>HAFC-80 是专为充油通信电缆的填充而特别设计的。具有优良的阻水性能和电气性能。它是一种完全阻水的热融性复合物，在高温下表现出极微的收缩和优异的稳定性，柔软且附着力强</p>	

2、输变电填充油膏产品

电力绝缘填充膏：是选择热塑性双层结构微球材料并基于具有触变性和长期热稳定性的流体而精心制造的一种半干式环保型电工设备用绝缘填充复合物，具有优越的电性能，符合安全环保少油化的观念，且在目前变压器和其它电工设备填充中因独特的优点（节能、工艺简便、使用方便、清洁无污染）而被广泛使用。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特性	应用	图示
<p>电力绝缘填充膏</p>	<p>电力绝缘填充膏 DL-500</p>	<p>DL-500 是一款具有极低的介电常数，极高的抗电击穿强度的绝缘填充膏。密度低、低酸值、防腐蚀、具备优秀的电性能，热膨胀系数小。随温度的变化，介电常数等几乎不发生改变，具有极小的热膨胀系数，可完全替代硅脂、SF6 气体等绝缘材料，具有体积小</p>	<p>DL-500 适用于玻璃纤维套管、胶浸纸套管等耐压等级要求极高的电力输变电设备</p>	

	(0.5g/ml)、不泄漏,易于填充,免维护等优势	中	
--	---------------------------	---	--

3、润滑油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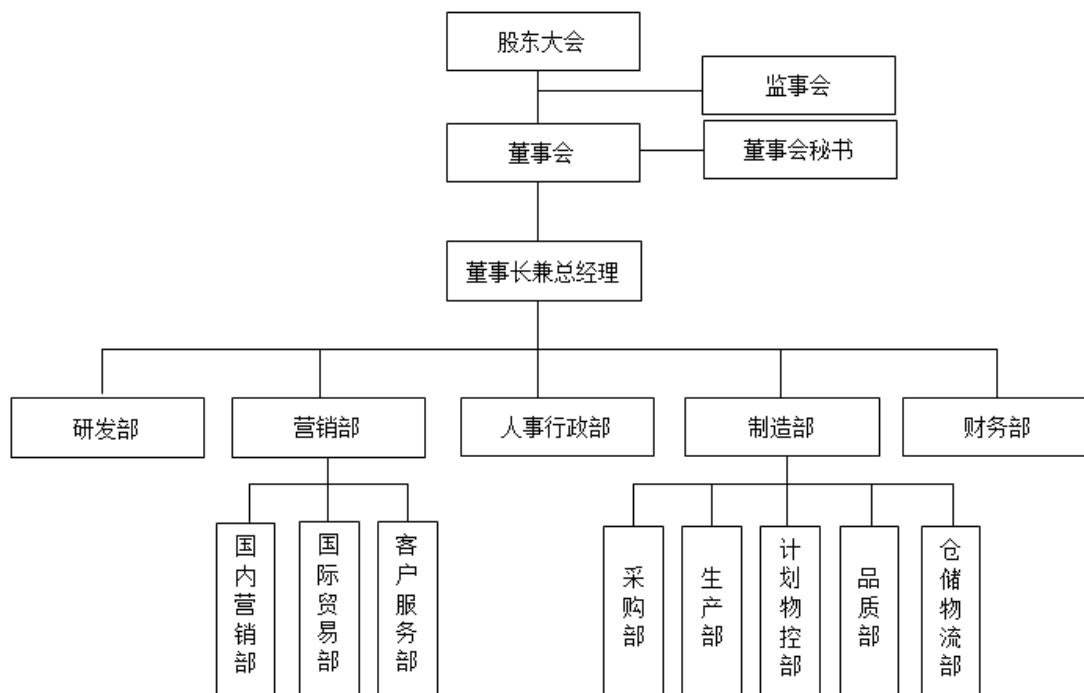
润滑油泛指不挥发的油状润滑剂,为工业消耗性材料,广泛应用于现代工业和交通运输等领域,对各类机械设备和运输工具起到润滑、冷却、散热、密封、抗腐蚀防锈、清洁、应力分散缓冲、动能传递和绝缘等作用。公司生产的润滑油产品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系列	特性	图示
工业润滑油	工业润滑油系列产品包括:液压油、齿轮油、导轨油、空气压缩机油、耐水性真空泵油、电火花机油、高速轴心油、水溶性金属加工液、纯油型金属加工油、防锈油、导热油、特级工业润滑脂、特种润滑脂共 13 个系列	工业润滑油是用在各种类型机械上以减少摩擦,保护机械及加工件的润滑剂。一般具有减磨抗磨性、冷却性、抗腐蚀防锈、清洁、密封、缓冲性等特点	
汽车润滑油	发动机润滑油系列	由金格耐克德纳米粉体与基础油调配而成。具有强抗磨、自修复、燃油经济性 & 环保四大极佳效果	
	车用齿轮油系列	具有优良的极压减磨性、承载性、储存稳定性、抗氧化防锈腐蚀性,能有效的防止凝结水和其他水污染引起的零部件腐蚀,并防止齿轮齿面的擦伤、磨损、烧结、点蚀和沉积物的生成,令齿轮工作时宁静顺畅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部门职责

1、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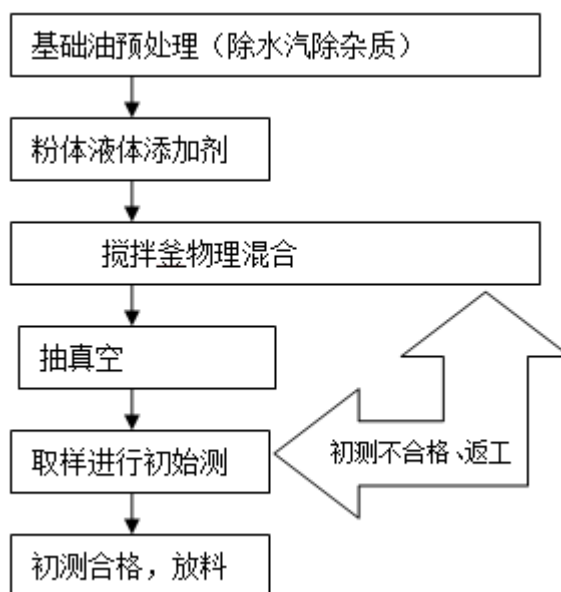


2、部门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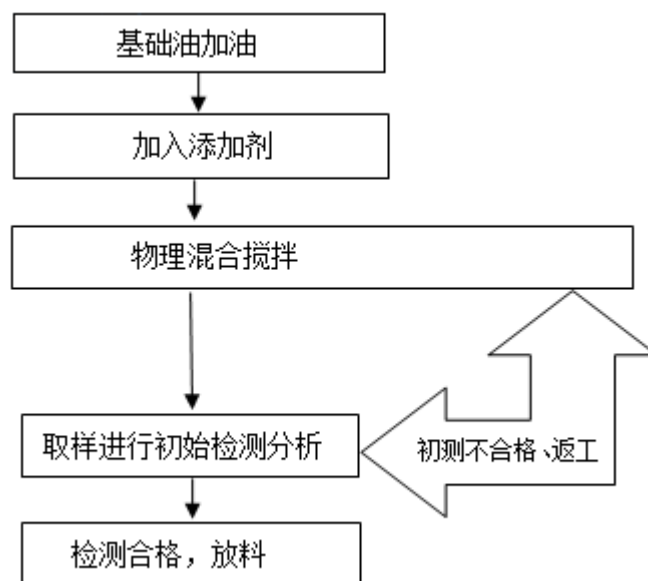
部门	部门职责
研发部	根据公司发展制定研发规划；实施研发规划，评估计划的可行性；制定新产品开发预算和开发进度，监控每个研发项目的执行过程；对项目进行阶段性的评审和决策；组织研发成果的评审和鉴定；规划组织现有产品的改进；分析总结研发过程的经验，提高研发质量；制定研发人员培训计划；公司产品的标准制定和知识产权申请，代表公司参与标准协会或标准组织等。
国内营销部	制定公司销售策略，编制销售计划；公司产品的销售业务；负责客户对产品和服务质量有关信息的及时反馈和整改；各种市场信息调研收集整理和市场开发工作。
国际贸易部	负责开拓国际市场，建立、完善国际市场销售渠道，完成公司国际贸易指标。
客户服务部	负责制定公司客户服务部管理制度；与各部门密切沟通，参与营销活动，协助市场销售；服务合同的落实；客户资料管理；客户关系维护，对不同类型的客户进行不定期回访；投诉处理等。
人事行政部	负责公司有关人力资源及行政管理体的建立与规范实施工作，包括人员招聘、培训与考核、薪酬与激励及员工关系管理等；负责公司行政管理制

	度的制定与执行、公司资产及档案管理、公司办公环境管理等工作；全面负责各项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沟通等。
采购部	结合公司业务具体情况制定原材料的采购战略；根据计划物控部的要求及时实施采购；建立供应商管理机制；供应商市场制定分析、评估、执行公司的办公制度等。
生产部	组织编制公司生产、技术、设备、安全、环保、质量、计量等管理制度，对相关工作进行指导、监督；按照计划物控部的指令安排生产；对质量体系运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上报的设备大修或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审查，并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公司内部与外部技术交流。
计划物控部	物料的分析计算及计划；物料计划的制定；物料的请购；存量的控制；物料进度的控制；呆/废料的预防、控制及处理；物料盘点的监管；公司生产计划的编制等。
品质部	制定与实施品质制度；制定与执行进料、制程成品检验规范；分析制程品质控制能力及进行异常的改善；对制程品质进行巡回检验与控制；参与客户投诉与退货的调查、原因分析及改善措施拟定；处理企业品质异常；测量、检验设备的维护、校准、保养及统一管理工作；监督执行不合格品的控制及预防措施；负责对产品检（试）验的记录、统计、分析、存档等工作；分析品质成本等。
仓储物流部	制定、推行及完善公司仓储物流部管理制度；完备各种收、发、存凭证，完备仓库物资台账和台账管理工作，保障账、物、卡相符合；出、入库管理；库存盘点；货物运输等。
财务部	制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组织公司会计核算；编制公司预算与决算；分析公司财务状况；负责公司资金管理、成本管理、财务管理等。

（二）公司半流体填充油膏产品生产流程



（三）公司润滑油产品生产流程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应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多年致力于填充膏等产品新工艺技术的开发，以满足市场需求，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为中心，持续改善填充膏生产工艺。传统光缆填充膏密度为0.93g/ml，在生产过程中需要填充油膏的量较大。

公司在润滑油领域多年技术研发的基础上，利用新的工艺技术将传统润滑脂与光通信填充油膏原材料相结合，在填充膏分子间网状结构中填入球状微球体，成功研制出0.7g/ml低密度光缆填充膏，即公司的轻质缆膏LF-70产品，该种低密度光缆填充膏在满足传统阻水膏吸水膨胀性能的同时，能够节约25%左右的光缆填充膏用量，大幅降低了成本。

由于选用了具有特定分子结构和性能的基础油，轻质缆膏LF-70产品能够同时适应传统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和聚丙烯两种不同材质套管的填充，并保证了其与光纤及芯管等光缆材料优良的相容性。此外，轻质缆膏LF-70分子结构稳定，能够有效提高光缆的使用寿命。

公司在技术方面具有较高的自主创新能力，拥有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包括专利、商标、网络域名及土地使用权。

1、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授权日	保护期(年)
1	分段调和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第3167015号	原始取得	2013.4.26	2013.9.11	10
2	自动抽油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第3167572号	原始取得	2013.4.26	2013.9.11	10

2、商标权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注册有效期限
1		第6104564号	第4类	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2010.02.07-2020.02.06
2		第6324224号	第4类	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2010.05.14-2020.05.13
3		第12776350号	第17类	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2015.04.07-2025.04.06
4		第1443348号	第4类	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2010.09.14-2020.09.13

3、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	授权日
1	混合配比软件 V1.0	2013SR128727	2012.12.05	2013.11.19
2	输送控制软件 V1.0	2013SR126549	2012.07.15	2013.11.15
3	运行速度控制软件 V1.0	2013SR141319	2013.06.08	2013.12.9

4	加温控制软件 V1.0	2013SR126545	2013.12.02	2013.11.15
---	-------------	--------------	------------	------------

4、网络域名

序号	审核通过时间	网站首页网址	网站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1	2014.12.08	www.xclrhy.com	xclrhy.com	粤 ICP 备 12045683 号-1
2	2014.12.08	www.xclrh.com	xclrh.com	粤 ICP 备 12045683 号-1
3	2014.12.08	www.鑫昌龙.com	鑫昌龙.com	粤 ICP 备 12045683 号-1
4	2014.12.08	www.金格耐.com	金格耐.com	粤 ICP 备 12045683 号-1

另外，公司已取得由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 ICANN（The Internet Corporation for Assigned Names and Numbers）授权 REGISTRARS.COM 并由成都西维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制作颁发的《顶级国际域名证书》，但是由于该域名为公司新注册的域名，并且服务器安置在香港，公司暂时未在境内使用该域名，因此暂时未为此办理 ICP 备案登记。为规范公司域名使用情况，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王爱东已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出具《关于尚未取得 ICP 备案的域名的说明和承诺》，承诺尽快办理该域名的相关备案手续，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下合理使用该域名。

该域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域名网址	注册人	注册年限	到期日期	注册服务机构
gl-xcl.com	深圳市鑫昌龙 新材料科技	2015-05-07	2016-05-07	西部数码

5、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三）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序号	证件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CTC04913E10057R0S	2013.03.20	2016.03.19
2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CTC04913Q10177 R0S	2013.03.20	2016.03.19
3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	GR201444200512	2014.07.24	2017.07.23

		政委员会、深圳市 国家税务局、深圳 市地方税务局			
4	对外贸易经营 者备案登 记表	对外贸易经营 者备案登记	02013230	2014.12.15	——
5	中华人民共 和国海关报 关单位注册 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 国深圳海关	4403160BT7	2014.12.29	长期有效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原值为 5,907,752.43 元，账面价值为 698,213.53 元的固定资产。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办公家具、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5,042,088.92	382,463.99	7.59
办公家具	168,184.28	1,939.21	1.15
电子设备	199,619.79	42,355.06	21.22
运输设备	497,859.44	271,455.27	54.52
合计	5,907,752.43	698,213.53	11.82

1、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任何房屋建筑物。

2、公司拥有的运输工具情况

序号	车牌 号码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使用 性质	注册日期	发证日期
1	粤 B5980S	轻型厢式 货车	江铃牌 JX5041XXYXG2	非营运	2009.01.12	2009.01.13
2	粤 BF965W	轻型厢式 货车	江铃牌 JX5041XXYXSGA2	非营运	2011.05.18	2011.05.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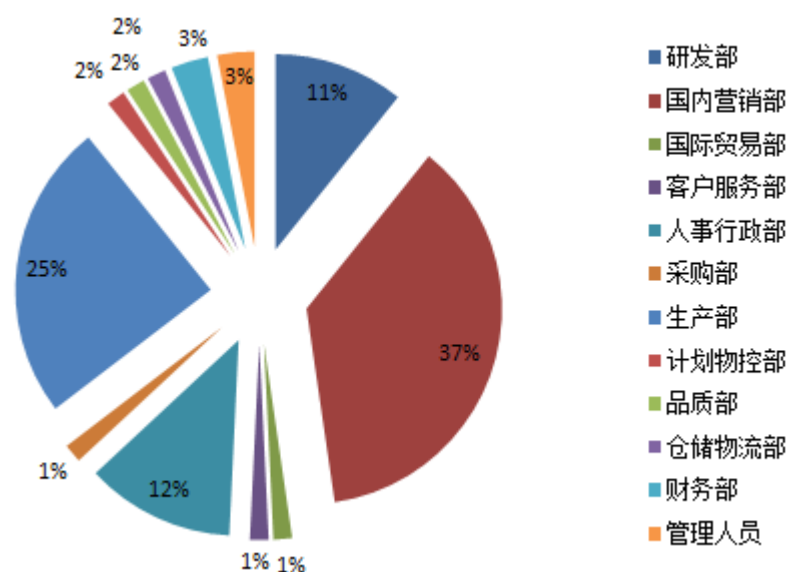
3	粤 B9GM57	轻型厢式 货车	江铃牌 JX5041XXYXSGA2	非营运	2013.02.05	2013.02.05
4	粤 BY21V6	小型轿车	东南牌 DN7156M5	非营运	2014.10.27	2014.10.27
5	粤 BAL233	中型厢式 货车	解放牌 CA5125XXYP40L2L 2	非营运	2014.12.12	2014.12.18

（六）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 65 名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情况具体构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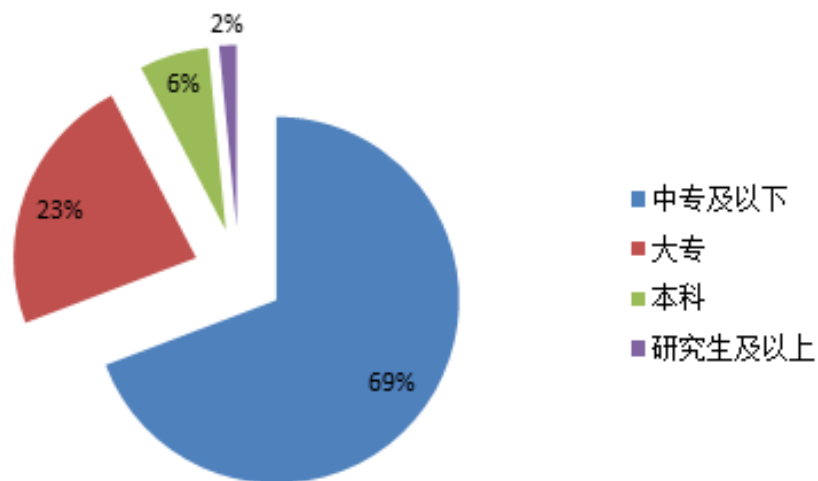
1、按任职分布划分

公司员工中，研发部 7 人，国内营销部 24 人，国际贸易部 1 人，客户服务部 1 人，人事行政部 8 人，采购部 1 人，生产部 16 人，计划物控部 1 人，品质部 1 人，仓储物流部 1 人，财务部 2 人，管理人员 2 人，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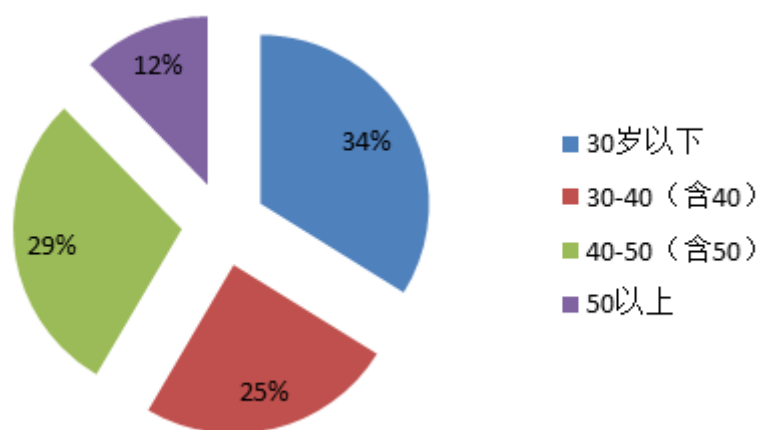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公司员工中取得硕士及以上学历 1 人，本科 4 人，大专 15 人，中专及以下 45 人，结构如下图：



3、按年龄划分

公司员工中年龄 30 岁以下有 22 人，30-40 岁（含 40）16 人，40-50（含 50）19 人，50 以上 8 人，结构如下图：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黄燕生和蓝云燕。

黄燕生，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之“（2）黄燕生”。

蓝云燕，女，198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职武钢重工集团有色车间技术员，主要负责铜合金方面的研究工作。2011 年 4

月到 2012 年 3 月任厦门友达光电公司制程工程师。2012 年 4 月到 2015 年 3 月任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分析工程师，主要负责客户投诉分析以及新产品测试分析；2015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研发工程师，主要负责产品项目研发。

（七）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主要产品的规模和销售收入

油膏体的收入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内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该业务收入分别占总收入的 3.76%、71.18%和 70.64%，是公司的主要盈利产品。

2015 年 1-5 月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如下：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金额 (元)	比重 (%)	金额 (元)	比重 (%)	
润滑油	10,696,760.62	29.36	8,157,794.91	28.90	23.74
膏体 (光通信类)	25,262,232.35	69.35	19,875,250.24	70.42	21.32
膏体 (输变电类)	468,076.93	1.29	189,123.17	0.68	59.60
合计	36,427,069.90	100.00	28,222,168.32	100.00	22.52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如下：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金额 (元)	比重 (%)	金额 (元)	比重 (%)	
润滑油	16,326,345.37	28.82	12,756,355.19	30.74	21.87
膏体 (光通信类)	40,185,095.40	70.93	28,672,180.54	69.11	28.65
膏体	147,051.27	0.25	62,304.22	0.15	57.63

(输变电类)					
合计	56,658,492.04	100.00	41,490,839.95	100.00	26.77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如下：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金额(元)	比重(%)	金额(元)	比重(%)	
润滑油	21,197,012.98	96.24	16,466,027.09	96.26	22.32
膏体 (光通信类)	800,670.69	3.64	627,136.03	3.67	21.67
膏体 (输变电类)	26,602.57	0.12	12,859.93	0.07	51.66
合计	22,024,286.24	100.00	17,106,023.05	100.00	22.33

报告期内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公司生产膏体产品收入占总收入比例为 3.76%、71.18%和 70.64%，产品销售逐渐从润滑油类转型为油膏类。

2012 年及以前，公司专注于润滑油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润滑油市场已发展较为成熟，行业竞争激烈，价格战成为常用竞争手段。面对市场的变化，公司在多年润滑油行业经验的基础上，通过研发和人才引进，在 2013 年成功研发出油膏类产品，并已得到市场的认可。报告期内填充油膏类收入增长趋势明显，未来会成为公司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的产品。

(二)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光电缆制造企业和润滑油需求企业。公司光电缆填充油膏产品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从下游企业获取订单，润滑油产品主要通过自主开发下游客户的方式获取订单。

2、公司前五名客户

公司 2015 年 1-5 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与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额的比例(%)
1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0,692,389.70	29.35
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东	6,084,532.01	16.70

	莞分公司		
3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58,443.24	14.44
4	深圳市孚士达润滑油有限公司	4,381,341.09	12.03
5	深圳市全信宝科技有限公司	1,563,567.92	4.29
合计		27,980,273.96	76.81

公司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与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额的比例(%)
1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2,463,208.68	39.65
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分公司	6,962,500.78	12.29
3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899,249.96	5.12
4	深圳市孚士达润滑油有限公司	2,774,014.79	4.90
5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67,250.00	4.00
合计		37,366,224.21	65.95

公司 2013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与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额的比例(%)
1	湖北斐运宝工贸有限公司	4,000,170.94	18.16
2	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	1,701,373.55	7.72
3	深圳市孚士达润滑油有限公司	1,551,303.33	7.04
4	重庆力劲机械有限公司	817,521.37	3.71
5	东莞盈峰塑胶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380,764.10	1.73
合计		8,451,133.29	38.37

报告期内，公司光电缆填充油膏类产品的销售客户为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该产品客户订单和产品价格均是通过招投标模式获得，结算方式为 30-90 日的信用期后给付承兑汇票。公司润滑油类产品的主要销售客户为深圳市孚士达润滑油有限公司、深圳市全信宝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斐运

宝工贸有限公司等，该产品客户以直销为合作模式，定价方式、信用政策是通过估算“成本+利润”区间后，双方协商确定。

上述公司客户与公司没有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主要客户中享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

公司开展业务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矿物油，半流体填充油膏类中矿物油占原材料比例为 75%左右，润滑油类中矿物油占原材料比例为 90%左右。矿物油是从原油分馏所得到的无色无味的混合物，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可在市场上及时采购到所需原材料。

在生产过程中公司所消耗的能源主要是电力。公司生产基地所在的深圳市电力供应充足，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因电力不足而被迫停产、限产的情形。

2、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材料成本	27,119,450.69	96.09	39,652,199.33	95.57	15,374,129.77	89.87
人工成本	283,039.59	1.01	497,164.88	1.20	208,231.55	1.22
制造费用	819,695.13	2.90	1,341,475.74	3.23	1,525,542.07	8.92
合计	28,222,185.41	100.00	41,490,839.95	100.00	17,107,903.39	100.00

3、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5 月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额的比例(%)
1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广东销售分公司	6,522,946.57	23.11

2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802,237.60	20.56
3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632,144.41	19.96
4	环绮化工（广东）有限公司	1,170,837.61	4.15
5	盘锦北方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938,965.05	3.33
合计		20,067,131.24	71.10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额的比例(%)
1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4,658,288.87	35.33
2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394,202.63	17.82
3	广州吉盛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6,402,130.61	15.43
4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广东销售分公司	6,129,089.83	14.77
5	深圳市鸿庆泰石油添加剂有限公司	1,709,558.36	4.12
合计		36,293,270.30	87.47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额的比例(%)
1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172,037.61	24.39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润滑油广东销售分公司	3,355,922.66	19.62
3	深圳市润物通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1,586,313.58	9.27
4	深圳市鸿庆泰石油添加剂有限公司	1,580,481.13	9.24
5	茂名市全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97,358.34	5.25
合计		11,592,113.32	67.7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以及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等重大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1、重大销售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成都亨通光通信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496,526.60	2015.4.22	2015.4.20前完成交货	履行完毕
2	成都亨通光通信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832,598.60	2015.3.17	2015.3.10前完成交货	履行完毕
3	成都亨通光通信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679,415.50	2015.3.4	2015.3.4前完成交货	履行完毕
4	成都亨通光通信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2,694,000.00	2015.2.4	2015.4.30前完成交货	履行完毕
5	成都亨通光通信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1,261,250.00	2014.12.3	2014.12.31前完成交货	履行完毕
6	江苏亨通光电通信有限公司	销售纤膏	1,220,000.00	2014.1.1	----	履行完毕
7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470,000.00	2015.2.1	2015.4.30前完成交货	履行完毕
8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634,500.00	2015.1.29	2015.1.29到货	履行完毕
9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951,750.00	2015.1.19	2015.1.20到货	履行完毕
10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496,800.00	2014.12.24	2014.12.24到货	履行完毕
11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676,800.00	2014.12.10	2014.12.10到货	履行完毕
12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461,120.00	2014.10.30	----	履行完毕
13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567,680.00	2014.10.7	2014.10.7到货	履行完毕
14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539,392.00	2014.9.16	2014.9.16到货	履行完毕
15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542,464.00	2014.7.26	2014.7.26到货	履行完毕
16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571,160.00	2014.6.28	2014.6.28到货	履行完毕
17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纤膏	538,308.00	2014.6.5	2014.6.6到货	履行完毕
18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纤膏	820,000.00	2015.5.20	----	正在履行

19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纤膏	660,100.00	2015.5.7	-----	正在履行
20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纤膏	1,685,400.00	2015.4.29	-----	履行完毕
21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纤膏	1,393,900.00	2015.4.14	-----	履行完毕
22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阻水缆膏	512,500.00	2015.4.6	-----	履行完毕
23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缆膏	1,180,000.00	2014.6.25	-----	履行完毕
24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销售纤膏、低密度缆膏；	567,000.00	2015.4.23	2015.4-2016.3	履行完毕
25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销售缆膏	480,000.00	2014.9.24	2014.9-2015.8	履行完毕
26	四川通光光缆有限公司	销售膏、缆膏	463,620.00	2014.11.12	2014.11.26到货	履行完毕

2、重大采购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1,882,200.00	2015.4.7	履行完毕
2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912,000.00	2014.12.17	履行完毕
3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1,106,400.00	2014.10.10	履行完毕
4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1,106,400.00	2014.08.15	履行完毕
5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1,084,800.00	2014.08.4	履行完毕
6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1,106,400.00	2014.7.31	履行完毕
7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932,000.00	2014.7.10	履行完毕
8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1,118,400.00	2014.7.1	履行完毕
9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1,894,000.00	2014.5.26	履行完毕

10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1,892,000.00	2014.3.20	履行完毕
11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工业白油	1,900,000.00	2014.2.17	履行完毕
1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润滑油广东销售分公司	采购基础油	929,280.00	2015.2.2	履行完毕
13	广州吉盛科技润滑有限公司	采购台塑、中海、基础油	943,200.00	2014.9.15	履行完毕
14	广州吉盛科技润滑有限公司	采购台塑	1,086,000.00	2014.10.24	履行完毕
15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合成橡胶	2,764,710.14	2015.6.30	正在履行
16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合成橡胶	1,405,864.51	2015.6.15	正在履行
17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合成橡胶	1,358,845.63	2015.5.25	正在履行
18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合成橡胶	2,891,661.12	2015.3.30	正在履行
19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合成橡胶	1,398,811.68	2015.2.4	正在履行
20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合成橡胶	1,445,830.56	2015.1.19	正在履行
21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合成橡胶	1,441,096.74	2014.12.17	履行完毕
22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合成橡胶	1,113,106.68	2014.8.25	履行完毕
23	中海油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基础油	920,000.00	2013.10.11	履行完毕
24	派克奇塑料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吨袋	950,000.00	2015.3.26	履行完毕
25	茂名新海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茂名5号白油	976,320.00	2015.1.16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最高额)合同金额	币种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合同编号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借款合同	3,000,000.00	人民币	2014.12.25	履行中	0257877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综合授信合同	8,000,000.00	人民币	2014.12.18	履行中	0256797
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质押借款	190,000.00	人民币	2014.12.18	履行完毕	0256834
4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小东主人民币最高额度贷款合同	1,000,000.00 （首次提款600,000）	人民币	2014.11.7	履行中	WHBC-S ZB-9270 0-771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抵押借款	4,000,000.00	人民币	2013.9.22	履行完毕	--
6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公司人民币贷款合同	500,000.00	人民币	2013.3.22	履行完毕	WHBC-S ZB-9279 00-770
7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抵押借款	2,800,000.00	人民币	2010.12.6	履行完毕	14T1000 239N

4、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担保权人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保证人/抵押人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担保的主合同
1	质押合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256834-001	19	2014.12.18-2015.12.18	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质押	履行完毕	0256834 《借款合同》
2	担保协议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A201402168	800	未约定，遵循法定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履行之日起至6个月	王爱东 任辉	抵押	履行中	0256797 《综合授信合同》

3	个人保证书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50	未约定，遵循法定担保期限，自主债务届满之日起至6个月	王爱东	保证	履行完毕	WHBC-S ZB-9279 00-770 《公司人民币贷款合同》
4	保证合同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60	未约定，遵循法定担保期限，自主债务届满之日起至6个月	王爱东、任辉	保证	履行中	WHBC-S ZB-9270 0-771号 《小东主人民币最高额度贷款合同》

单位：万元

5、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产权证明	地址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深圳市松元夏向西股份有限公司	鑫昌龙公司	无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松元夏社区向西新围山工业区C栋厂房	4,000	2009.5.1-2018.4.29
2	王爱东	鑫昌龙公司	合同	中山市天润盛兴五金建材城5栋7号、8号商铺	126.63	2014.5.1-2024.4.30

6、借款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借出方	借入方	借款金额	签订日期	借款原因
1	王东爱	鑫昌龙公司	14,237,902.45	2015-8-3	生产经营需要
2	黄燕生	鑫昌龙公司	3,000,000.00	2015-8-3	生产经营需要
3	付雪金	鑫昌龙公司	1,500,000.00	2015-8-3	生产经营需要
4	任辉	鑫昌龙公司	2,245,567.07	2015-8-3	生产经营需要
5	刘全根	鑫昌龙公司	344,251.16	2015-8-3	生产经营需要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致力研发、生产和销售填充领域新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具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管理能力和生产管理能力，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产品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流程。公司从上游企业采购矿物油和添加剂等原材料，通过由油膏领域专家黄燕生为首组成的研发团队，研发出产品的独特配方，并对工艺技术不断改造，提高产品性能和质量，保证市场的竞争力，公司生产技术在同行业中已具有领先优势。

公司通过招投标等方式取得下游客户订单，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实现持续的盈利。公司的核心客户资质较优，均为有实力的大型企业或上市公司，如中国500强企业亨通集团、中天集团，上市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070）等。

报告期内公司将产品重心由传统的润滑油业务转为技术含量较高的光电缆填充油膏业务，光电缆填充油膏业务是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的细分领域，公司在该领域从业年限较短，但依靠强大的研发团队和新产品不断的推出，报告期内业绩大幅增长，正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公司具备成熟的商业模式并拥有长期从事填充油膏行业的专业人才，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了保障。

（二）公司业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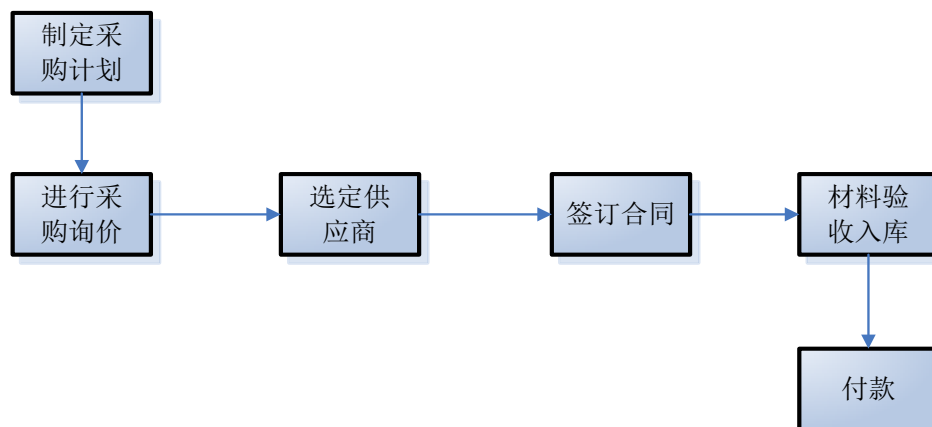
1、公司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为“订单式生产、维持库存”。销售部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后，生产部根据订单要求制作生产计划，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流程和作业指导书的要求组织生产实施，品质部对全部产品进行检测后，计量包装入库，定期按照下游客户的发货数量出库。

2、公司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产定采、维持库存”的采购模式。一方面，采购行为的实施基于公司生产的需要，生产部根据中标订单对原材料库存情况进行统计核实后制定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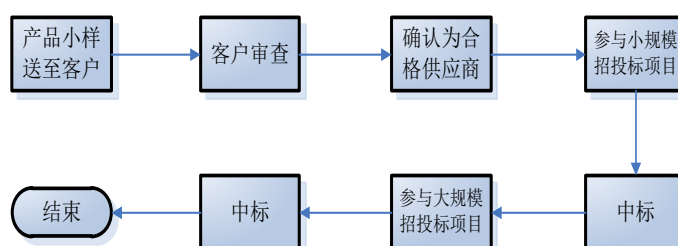
购需求，采购部制定采购计划。另一方面，为保证供货及时性公司对原材料采取备货制度。



3、公司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采用直销模式，客户主要来自通信系统、电力系统等相关行业。公司采用直销模式，是通信类、电力类客户的投标要求且能够更加直接、及时和客观的了解产品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有利于客户资源管理，并保证合同订单的执行和货款的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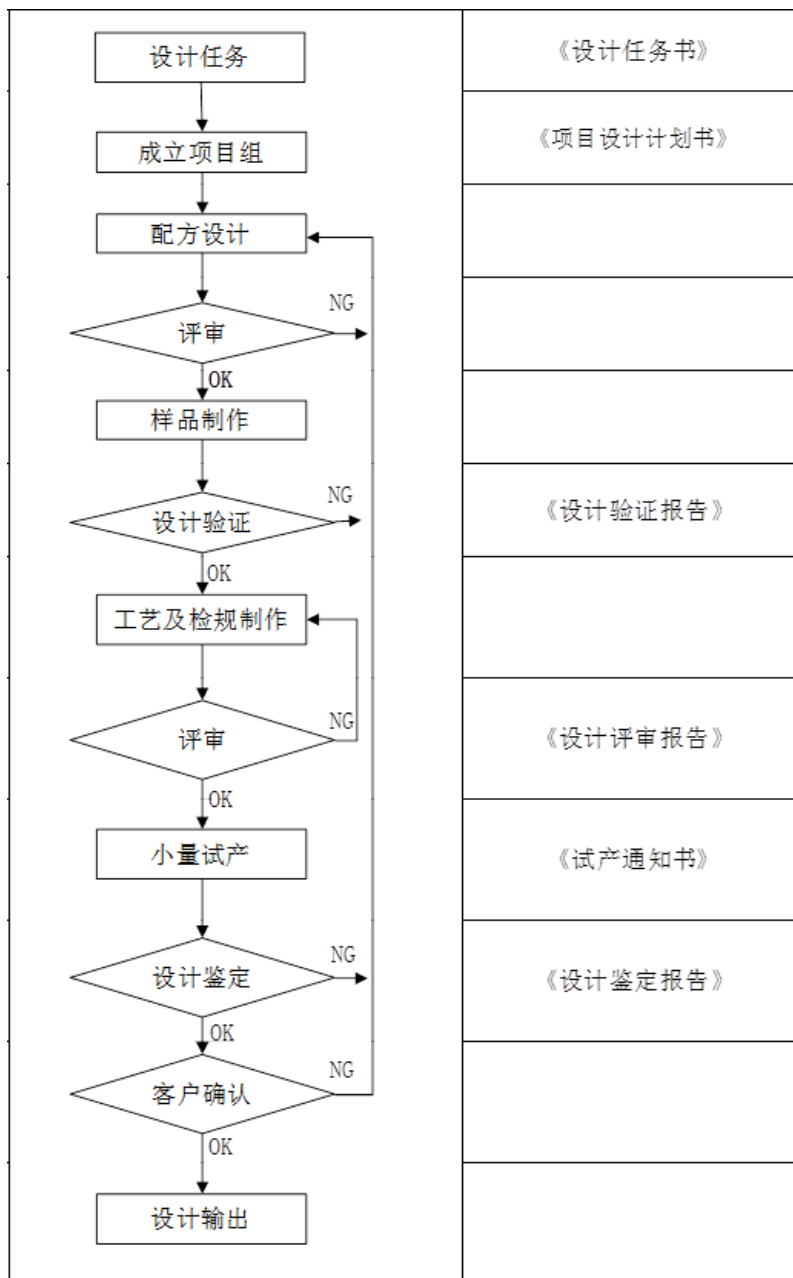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大型上市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模式获取订单，根据客户的具体项目要求制作相应的投标书，参与客户组织的公开招标，客户根据各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书，经综合评标，评出最佳方案，选定中标企业。中标后，按照客户的要求签订购销合同及技术协议。



4、公司研发模式

公司的产品研发一直定位为新材料新技术领域，公司坚持产品开发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中心，通过提供优质和完善的产品及技术服务来支持公司的客户。快速准确的市场定位使产品和技术得以快速转化为生产力，满足市场的需要。这种研发导向实现了结果可预测、过程可控制，同时有效降低了研发风险。紧密结合

市场的研发导向要以跨部门协作和过程化管理作为保障,为此公司各个部门间建立了畅通的沟通协作管道,将研发、设计、生产紧密联系在一起,保证了研发工作的质量,公司的研发流程如下: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是半流体填充油膏和润滑油两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中的分类标准：半流体填充油膏业务属于“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C3921）；润滑油业务属于“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C2511）。

根据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光电缆填充油膏业务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润滑油业务属于“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C2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半流体填充油膏业务属于“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C3921）；润滑油业务属于“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C2511）。

2、行业管理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部门	具体职能
国家发改委	主要负责研究拟订工业的行业规划、行业法规和经济技术政策，组织制订行业规章、规范和技术标准，行业管理和监督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要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刚也标准的拟订；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际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

（2）行业政策法规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政策法规文件
2009 年 4 月	国务院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10 年 3 月	国家发改委、国家工信部、科技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住建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推进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建设的意见》
2010 年 4 月	国家发改委、国家工信部、科技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住建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意见》
2010 年 10 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1 年 3 月	国家发改委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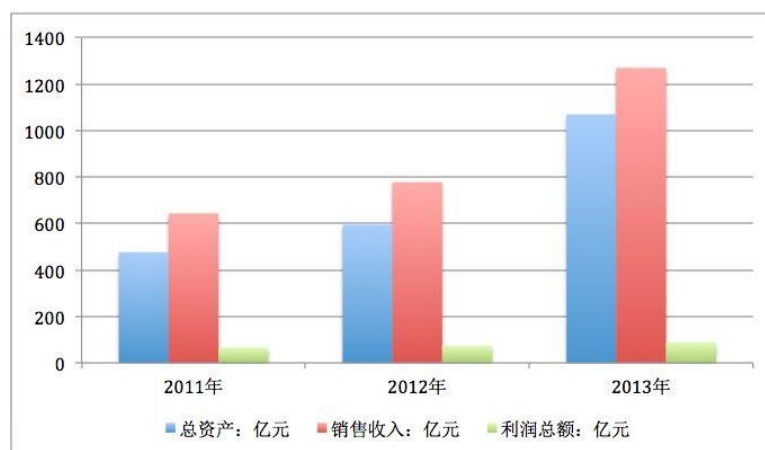
2012年2月	国务院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5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通信业“十二五规划”》
2012年1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和《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2013年3月	发改委	《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和《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2013年4月	工信部、发改委、教育部、科技部、财政部、环保部、住建部和国税总局	《关于实施宽带中国 2013 专项行动的意见》
2013年6月	工信部	《新材料产业标准化工作三年行动计划》
2013年8月	国务院	《“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
2013年9月	工信部	《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发展指南（2013年）》

3、行业市场概况

(1) 市场概述

① 光电缆填充油膏市场概述

2013年8月国务院发布了《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要求“到2015年信息基础设施显著改善”，“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基础设施初步建成，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基本达到每秒20Mbps，部分城市达到100Mbps，农村家庭宽带能力达到4Mbps，行政村通宽带比例达到95%”。提出“完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演进升级”加快宽带网络升级改造，推进光纤入户，统筹提高城乡宽带网络普及措施，加快基础设施演进升级。同时提出增强和接入能力。扩大4G网络覆盖，加快TD-LTE网络建设和产业化发展，提高产品的供给能力。2013年我国光纤、光缆制造业总资产达到1069.58亿元，同比增长79.90%；行业销售收入为1269.21亿元，较2012年同期增长63.26%；行业利润总额为88.63亿元，同比增幅为20.29%。

2011年-2013年中国光纤、光缆制造业总体运行概况分析¹

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高速发展,我国光电线缆行业在国家宽带中国战略和培养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驱动下,将迎来良好的市场发展契机。

其中,4G网络建设的快速推进,移动网络建设的重点转为网络的优化覆盖,这必将对网络优化的高端线缆产品产生大量需求;宽带中国、信息消费战略的推进、“光纤到户”项目的发展、三网融合政策的促进,将会催生新一轮宽带投资热潮,将对光纤缆产生持续增长性需求。

国内运营商大规模集采PON设备,同时规模推广光进铜退,原有的ADSL基本都已转向PON网络,铜线网络也将被大范围替换,基于PON的FTTx接入模式已经成为主导方案。然而在实际的网络改造中,尤其是老小区的网络改造,面临着难度大、成本高的难题。因此,基于现有网络实现宽带提速目标成为运营商的迫切需求,在部分铜线资源丰富的省份地区,VDSL2技术被更多采用。

特高压输电线路和智能电网的建设也将带动光电线缆市场需求;铁路、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快速发展,对新建铁路数字信号电缆、轨道交通用电缆、漏泄电缆都会有大量的需求。上述因素都将成为驱动光纤光缆市场发展的动力。

2013年长途光缆线路长度为90万公里,本地网中继光缆线路长度为833万公里,接入网光缆线路长度为822万公里,三者总和同比2012年增长17.98%。

¹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1-2013 年中国光纤、光缆制造业总体运行概况分析²

2014 年以来，基础电信行业积极贯彻中央有效扩大内需，改变经济增长方式，推进经济有效增长的总方针，积极推进网络优化升级，继续实施宽带普及提速工程，加速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网络覆盖与响应能力。

同时，基础电信行业还加大了转型的步伐，积极拓展与互联网企业在新领域的合作，积极应对“营改增”和营销费用压降对企业转型的迫切要求，拓展业务经营范围。电信业务整体平稳增长，市场竞争结构有所优化。

2015 年，国民经济进入增速换挡与结构调整，对信息通信业的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作为“制造强国”“网络强国”两大战略实施的重要支撑，信息化的提速将给信息通信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

随着信息设施的不断建设，一系列促进信息消费重要举措的推出，预示了光纤光缆市场的未来良好走势，光纤光缆市场需求的稳定增长将带动光缆填充油膏行业的大力发展，表明了光缆填充油膏未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② 润滑油市场概述

润滑油是石油化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产业链长、资金需求量大、技术壁垒高、销售渠道多样等特点，市场参与者众多，行业规模巨大，应用领域涵盖国民经济各个方面，其市场规模和行业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

国内润滑油市场竞争激烈。20 世纪 90 年代以前，国内润滑油的生产与销售由国家统一调配，为垄断市场结构。随着能源体制改革的推进，润滑油成为较早

² 资料来源：智研数据中心

放开的石化子行业之一，民营润滑油企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2014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26.60%³。

目前国内大小润滑油企业约 2000 余家，中小企业数量多、规模小、抗风险能力差，价格战成为常用竞争手段，行业竞争激烈。同时，外资润滑油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和综合实力，在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本土民族润滑油企业进口替代任务艰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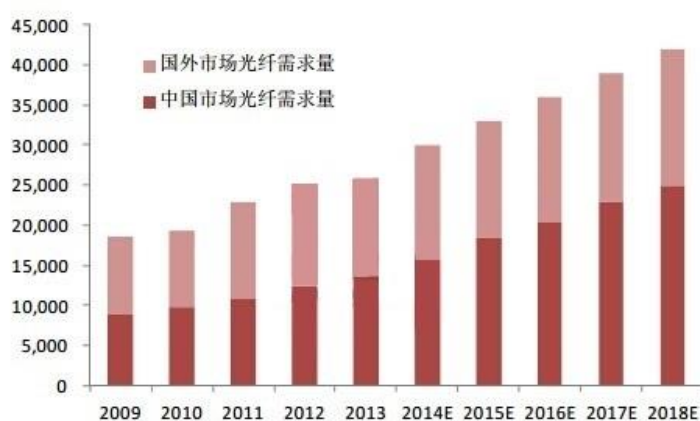
（2）规模分析

① 光电缆填充油膏规模分析

在可预见的未来，国内的光缆光纤需求仍将维持增长态势。据 ICCSZ 估计，2013 年中国光纤产量约为 1.4 亿公里，光缆产量约为 2.27 亿芯公里。

同时，中国也是第一大光纤光缆需求国，中国光纤光缆需求量在全球市场中的占比已经超过 45%。《2014-2019 年中国光纤光缆行业竞争格局分析与投资价值研究报告》中显示：在中国，多项政府文件强调发展光纤宽带网络，《通信“十二五”规划》要求 2015 年光纤入户覆盖量达到 2011 年的 3.4 倍，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5.8%，移动通信、三网融合等对数据流量的巨大需求促使运营商对主干网络升级，这些都将成为驱动光纤光缆市场发展的动力。

2009-2018 国内外市场光纤需求量（万公里）⁴



2009-2018 国内外市场光缆需求量（万芯公里）⁵

³ 《金银岛润滑油月度报告（2014 年 7 月）》，金银岛（北京）资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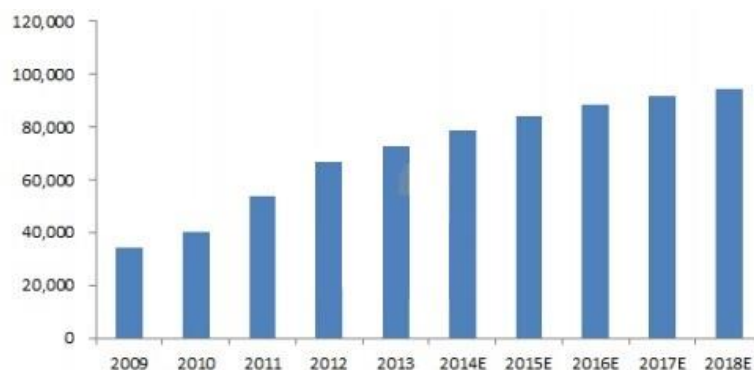
⁴ 《2014-2019 年中国光纤光缆行业竞争格局分析与投资价值研究报告》（中国产业信息网（<http://www.chyxx.com>））



我国国产的各类光纤光缆填充膏的技术性能、品种、质量、产能等指标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品牌和质量亦已普遍得到电信运营商和光缆厂家的认同；国产光纤光缆填充膏相比进口产品更具成本优势并且在全球市场中已占据了重要地位。

据 ICCSZ 估计，2013 年国内光电缆填充油膏的需求量约为 6.7 万吨，预计到 2018 年，这个数字将随着光纤光缆产量的增长上升至 8.7 万吨。

2009-2018 中国光纤光缆填充膏需求量 (吨)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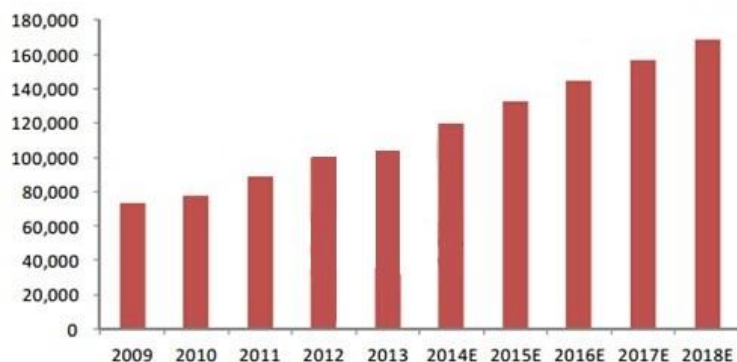


2009-2018 全球光纤光缆填充膏需求量 (吨)⁷

⁵ 《2014-2019 年中国光纤光缆行业竞争格局分析与投资价值研究报告》（中国产业信息网）（<http://www.chyxx.com>）

⁶ 《2014-2019 年中国光纤光缆行业竞争格局分析与投资价值研究报告》（中国产业信息网）（<http://www.chyxx.com>）

⁷ 《2014-2019 年中国光纤光缆行业竞争格局分析与投资价值研究报告》（中国产业信息网）（<http://www.chyxx.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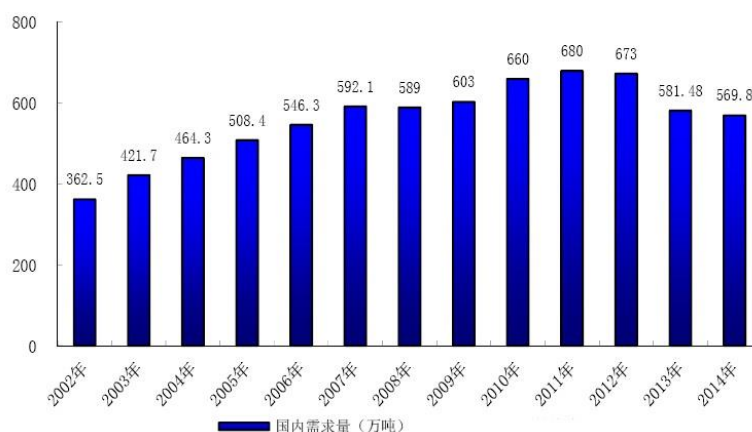


② 润滑油规模分析

润滑油具有工业消耗品的属性，需要定期补充、加注和更换，其需求量与我国工业制造业的发展息息相关。

2000 年我国工业增加值为 40,033.59 亿元，2012 年已经达到 199,670.66 亿元⁸，工业制造业的发展促使我国润滑油需求量持续增长，2000 年我国润滑油需求量为 334.4 万吨⁹，2011 年达到 680 万吨，创历史新高。此后国内工业制造业低迷程度加深，作为经济晴雨表的润滑油行业消费需求下滑明显，2014 年国内润滑油需求量下滑至 569.8 万吨。

我国已经是全球第二大润滑油消费市场，需求量占全球润滑油总需求量的比例已从 2002 年的 10.15% 上升到 2014 年的 17.37%。我国 2002 年至 2014 年润滑油需求量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¹⁰：



⁸ 国家统计局数据

⁹ 《2010 年中国润滑油行业报告》，高辉、马爽，载于 2011 年 12 月第 6 期《润滑油》

¹⁰ 国家统计局数据

（3）上、下游产业发展概述

光电缆填充油膏属于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该行业上游主要是为生产光电缆填充油膏所需的原材料的供应商，主要为矿物油（亦成为石蜡油）供应商。该行业下游为半流体填充油膏的需求者，主要包括通信传输、电力传输等企业。

从上游行业来看，我国是世界矿物油资源、生产、出口和消费的大国，现已成为矿物油市场的主导力量，对国际矿物油市场现状及发展有着巨大的影响。我国矿物油产品的主要生产企业集中在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集团，基本处于垄断状态。对于矿物油的供应商而言，行业准入门槛高，而且受国家的支持和监控。

从下游行业来看，中国光电缆填充油膏工业是我国光电缆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光电缆工业企业的需求变化直接影响到光电缆填充油膏行业的发展前景。光缆电缆行业是国家经济建设中的一重要产业，中国发展战略和政府政策是全面推进光通信相关行业的全面发展，市场对通信设备的需求不断增大和光通信行业投资建设规模的不断增加，使得光缆填充油膏行业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 国家政策的支持

光纤宽带网络已经成为全球各国政府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信息化水平的重点建设项目，目前已有 130 多个国家或经济体提出或计划提出宽带发展战略。随着全球各国纷纷出台电信投资计划，全球光纤光缆市场销量增长迅速。

据 ICCSZ 统计，2013 年中国光纤产量约为 1.4 亿公里，光缆产量约为 2.27 亿芯公里。同时，中国也是第一大光纤光缆需求国，中国光纤光缆需求量在全球市场中的占比已经超过 45%。

在中国，多项政府文件强调发展光纤宽带网络，《通信“十二五”规划》要求 2015 年光纤入户覆盖量达到 2011 年的 3.4 倍，年均增长率为 35.8%，移动通信、三网融合等对数据流量的巨大需求促使运营商对主干网络升级，这些都将成为驱动光纤光缆市场发展的动力。光纤光缆市场的大力发展会带动光纤光缆填充油膏需求量的大幅提升。

② 通信行业技术升级

近几年来，随着光通信技术的迅速发展加之光纤光缆应用领域的日益扩大，

其对环境要求也不断提高，相应对光纤光缆用材料的质量和环 境要求也随之提高。而光纤光缆膏作为光纤光缆广泛采用的材料，起着密封、防水、隔潮和缓冲防护的作用。

未来，光纤光缆市场需求的稳定增长将带动光纤光缆膏行业的发展，据 ICCSZ 估计，2013 年，国内光纤光缆填充膏的需求量约为 6.7 万吨，预计到 2018 年，这个数字将随着光纤光缆产量的增长上升至 8.7 万吨。

③ 通信消费需求持续增长

从全球来看，在经历了经济危机之后，各国都把建设更高速的光网络作为经济发展的重要战略之一，未来几年光通信行业需求增长的主要拉动因素仍旧强劲；就中国而言，FTTx，3G/4G 传输网络、三网融合、配网光纤化、物联网和云计算等多项国家重点工程建设以及海外市场的广阔空间都将成为持续拉动光通信市场需求增长的主要因素。

④ 国产化趋势

我国国产的各类光纤光缆填充膏的技术性能、品种、质量、产能等指标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品牌和质量亦已普遍得到电信运营商和光光纤缆厂家的认同。国产光纤光缆填充膏相比进口产品更具成本优势并且在全国市场中已占据了重要地位。

(2) 不利因素

① 科技创新体系不健全，研发投入不足

我国光通信行业创新体系尚不健全，多数企业的创新能力不足，科技资源大多数集中在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科技成果转化率较低。企业科技研发费用提取率偏低，很多企业没有自己的技术研发机构，核心竞争力尚难提高。

② 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波动

2007 年开始，电、煤炭、原油等能源价格普遍上涨，而光通信材料的基础原料石油、石化产品的价格也是水涨船高，造成行业内企业的成本压力逐步增加。若不能通过产业升级降低企业成本，必将影响企业的赢利能力。

③ 关键核心技术的缺失

由于历史原因，我国在光通信技术的发展上起步较晚，大多数的光通信核心专利技术被起步较早的国外企业所掌握，近年来，国内企业逐步打破光通信产业

链上各类产品的国外垄断而实现国产化。不过，一些高端的光器件和设备在技术上还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差距，必须依靠进口，国外厂商在技术上依旧处于领先甚至垄断地位。

5、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半流体填充油膏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由于我国光通信行业发展迅速，对填充膏的需求快速增长，并且随着光通信行业技术的进步和差异化的发展，对填充膏的工艺和技术要求日益提高，这就要求填充膏企业必须能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以及市场发展的要求。新进入的企业往往需要依赖国外技术以及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的研究成果，自主创新较弱，难以应对市场的发展。

(2) 市场渠道壁垒和品牌壁垒

目前在填充膏市场上，绝大部分市场份额被为数不多生产填充膏的企业占有，行业内的现有企业品牌知名度较高，价格和质量优势明显。新企业进入后，要抢占现有的市场，形成自己的品牌知名度较困难。

(3) 制造工艺壁垒

光纤光缆填充膏对制造工艺要求较高，新进入的企业对制造工艺的掌握还不成熟，在生产填充膏时对温度、流程和原材料的比例的把握尤为重要。新进入的企业，经验缺乏，对这方面还不成熟，因此制造工艺会形成对新进入企业的壁垒。

(二) 公司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光通讯材料制造行业市场化程度很高，公司经过多年的不断发展，已经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优势。在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市场频繁波动的条件下，一些生产规模小、市场竞争力弱的厂家被陆续淘汰，给其他具有相当实力和各自优势的企业拓展了生存发展空间。随着各企业技术力量的不断提升和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将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光缆填充油膏的主要原材料为矿物油，矿物油属于原油制品，受原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由于填充膏业务原材料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占比较大，其

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的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度剧烈变动，可能会对公司产生盈利能力下降等不利影响。

3、通信行业投资规模放缓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光通信行业中的细分行业，产品主要用于通信光纤光缆及光通信网络建设。通信光纤光缆及光通信网络建设的终极消费者主要是各大通信运营商，国内目前主要是移动、电信、联通三大通信运营商，三大运营商用于网络建设的资本支出规模及周期安排直接或间接影响对公司产品采购量，进而影响本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

随着中国电信业重组完成、3G/4G 服务的推出、以及 FTTx 工程建设加快，“十二五”期间通信网络建设仍将有较大规模扩张，从而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机遇；但也不排除光通信行业通信运营商的投资规模及节奏受宏观政策、经济环境、产业规划、行业发展格局等的影响而发生变化，导致投资规模增速减缓，影响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长，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应收账款风险

由于行业的特殊性，行业应收账款比例较高，行业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六大系”（长飞系、烽火系、富通系、亨通系、中天系、通鼎系），其具有良好的信用和较强的实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但如果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形，可能对公司业绩及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并且长期保持巨额的应收账款，将可能会影响行业内公司的现金周转。

（三）行业竞争格局、公司竞争优势和竞争对手

1、竞争格局

（1）行业整体集中度高

由于光缆填充油膏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和下游客户较高的门槛要求，使得国内外市场均呈现市场由少数几家厂商占据的竞争格局。国际市场上光缆填充油膏行业的发展较为成熟，主要由英国的 BP、美国的 SYNCO、德国的 HENKEL 以及韩国的 JCCOM 占据整个全球市场的绝大部分份额。我国光缆填充油膏行业起步较晚，早期由国际上较大的生产商出口到我国，占据了国内市场的市场份额。近几年，我国的光缆填充油膏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国内各生产商的

技术水平已接近国际先进水平，产品上相比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和价格竞争优势。目前，国内市场有代表的企业鸿辉光通、苏州大源、上海通得才和鑫昌龙几家所生产的各类填充膏逐步取代了进口产品。

（2）质量和价格是竞争中的关键因素

光电缆填充油膏的质量是客户首要关注和重视的，因为光电缆填充油膏是作为光纤光缆的阻水材料，因此在选择光电缆填充膏企业时，更加关注产品的质量和技术含量。在同等质量的情况下，倾向于选择性价较高的企业。因此长期注重产品质量和价格往往会在行业树立较好的形象，在竞争中取得先机。

2、竞争优势

（1）研发及技术领先优势

多年持续且专注的研发投入使公司拥有了强大、专业的研发团队，形成了良好的覆盖油膏及润滑油等方面的人才梯队。借助雄厚的研发实力公司取得了丰硕的研发成果，构筑了技术领先的优势。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成为国内率先打破油膏技术垄断的企业之一。并通过持续的后续研发不断提高产品性能、推出新产品，为推动我国光通信行业发展做出一定的贡献。

（2）质量优势

公司将研发成果成功转换成产品应用于实践，并且公司拥有严格的检测体系和检测仪器。产品在生产后需要经过一系列的严格检测合格后送至客户，从而保证了产品的质量，与同行业形成较明显的质量优势。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各大光纤光缆生产企业，公司依托于技术领先、质量过硬的产品和服务获得了各大下游客户的认可，并为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部分优质客户有亨通、特发、中天等，这些优质客户自身具有雄厚的实力并在业界拥有良好的信誉，大幅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3、竞争劣势

（1）人才吸引力不强

随着行业的发展和对市场的深入挖掘开发，公司的经营规模增速较快，对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虽然公司在业内的知名度和客户认同度逐渐提高，但从整个行业来看，公司规模偏小，知名度不高，公司在吸引优秀人才方面不具备明显优

势，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公司对市场的不断开拓，需要吸引一定的专业性人才以推动公司健康发展，把握未来的市场机遇。

(2) 营运资金不足

近几年，公司发展较快，收入也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但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应收账款账期较长等特点导致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加大。此外，公司通过在海门新建厂房扩大生产能力，导致公司资金压力进一步加大。

公司已经通过向银行借款，引进新的投资者等外部融资渠道以及公司利润的积累等内部渠道筹集了部分资金，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但是随着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能力、扩大企业的规模、抵抗市场的竞争压力，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也会增加。目前，资金短缺的问题已经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瓶颈。

4、竞争对手介绍

(1) 上海鸿辉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鸿辉光通”）

鸿辉光通创建于2001年1月，股份公司成立于2012年9月，2015年3月5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鸿辉光通”，证券代码为832063。目前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鸿辉光通从事光通信系统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包括光纤、光缆填充料及辅料的生产、加工，光通讯器材、五金加工，光通讯器材销售，光纤光缆、电线电缆用保护填充和增强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 大源光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简称“苏州大源”）

苏州大源，位于江苏省太湖之滨的吴江市经济开发区内，是韩国公司JCCOMCo.,Ltd. 在中国的加工工厂，“JC COM”的前身“大源石化”是韩国国内的光纤光缆填充膏、阻水纱带以及用于光、电缆工业的各种防燃材料的主要供应商。苏州大源主要销售普通光缆纤膏、阻水缆膏、特种光缆石油膏；通信电缆填充膏、同轴电缆填充膏；工业工程方面的润滑及防锈油膏；化肥防结块剂以及电力行业所用的防火材料。

(3) 上海通得才通信器材有限公司（简称“上海通得才”）

上海通得才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博乐路70号36幢，成立于2000年4月13日，公司注册资本为50万元，主要经营光纤填充膏和光缆填充膏等产品。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近二年内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有限公司初期，公司设立董事会以及监事一名。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住所、股权变更以及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健全。例如未依照当时的公司章程规定按时召开股东会定期会议，档案保管不善等。此外，有限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第一次股权变更至第二次股权变更期间）、监事在任职期间未形成相应的报告，有限公司章程也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规则。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管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研发部、营销部、人事行政部、制造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

(二) 公司管理层关于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

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已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会议、三次董事会会议和二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建立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公司现有 20 名股东，股东人数、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要求。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5 年 7 月 18 日成立，董事会由五人组成，王爱东经由 2015 年 7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被选举为董事长。王爱东出任总经理，李佳奇出任财务负责人，耿久艳出任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保证现有公司治理机制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

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做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明确的规定。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事宜。公司还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内容、方式、组织及实施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股东回避制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董事回避制度。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截至本说

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治理机制，相应地公司制度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会议，三次董事会会议和二次监事会会议。股份公司成立之初，管理层规范意识有待加强，公司股东、董事及监事须加强规章制度学习。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重大事项基本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制度要求进行决策，相关决议及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运行交易尚待观察。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执行各项制度及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有完整的采购、销售及售后服务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完全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半流体填充油膏、润滑油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办公场所。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公司建立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公司能够独立进行采购和销售工作。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控制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

（二）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对其拥有的无形资产、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均具有合法有效的权利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且均由公司实际占有、支配、使用。并且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至今，增资及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预收及预付账款均因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采取了相关措施和制度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资产不存在以任何形式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三）人员独立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截至2015年7月底，公司已依法独立与全部57名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

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报告期内，因部分员工刚入职或已享受养老保险待遇、部分员工已购买新型农村养老保险或其他个人原因，公司存在未为全员足额购买社保、缴纳保险费用的情形。为规范上述情况，公司以及其实际控制人王爱东已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分别出具《公司社保、公积金购买情况说明与承诺》以及《关于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的承诺》，承诺自 2015 年 9 月起，公司对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员工足额购买社会保险，并且王爱东承诺对因此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为全部员工足额缴存公积金的情形，但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起为上述 57 名职工全员缴存住房公积金。根据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5 年 9 月 9 日出具的《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编号：15090900080417），公司（住房公积金账号 1013257748）住房公积金账户状态正常，没有因违法违规而被该中心处罚的情况。

另外，公司员工的在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上实行完全独立的管理。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的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及各项规章制度，形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

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五、关联方和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爱东，直接持有公司 35.95% 股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王爱东除投资公司外，亦投资了深圳道顿五金。

深圳道顿五金，原名深圳市道顿油品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31 日，目前注册资本 20 万元，股东为任辉、王爱东、任子永以及陈淑琼，上述股东各自持股比例分别为 50%、40%、5% 以及 5%。经营范围为五金配件、螺丝、机械工具的销售，机械设备维修。

根据道顿五金于 2015 年 10 月 4 日上报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凭证序号：442815914416438941）显示，道顿五金（纳税人识别号：44030067296673X）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期间，“本期应税货物及劳务”、“应税服务”金额均为 0，“本年累计应税货物及劳务”金额只有 12572.82 元，而该“本年累计的应税货物及劳务”金额实际发生于第一季度，因此道顿五金自 2015 年第一季度后即再未发生任何经营业务。此外，2015 年 10 月 15 日，道顿五金原有的四名股东已经分别把他们对道顿五金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第三人，上述股权转让已经道顿五金股东会决议同意，股权转让双方均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并且上述《股权转让协议书》已经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公证处公证。

公司目前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业务的任何经济组织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3、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4、本人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

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7、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或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内控制度不够完善，公司存在未经相关决议通过即与控股股东配偶所控制的道顿公司进行采购交易、与控股股东签订租赁协议、向控股股东及其配偶以及上述二人所共同控制的坤辰公司借入周转资金、向股东黄燕生及付雪金借入周转资金等不规范的关联交易。

（1）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归还情况

据《审计报告》显示，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对道顿公司仍存在人民币 822.8 元预付账款，除此以外并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为解决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道顿公司亦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归还了人民币 822.8 元预付账款。

(2) 公司占用关联企业资金及归还情况

2015 年 8 月 12 日，王爱东、任辉已与承继坤辰公司主体资格的深圳市尚品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之现任股东及法定代表人签订《补充协议》，确认“甲、乙双方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前已经对公司、转让方（及转让方的其他关联公司）与公司的所有债权债务做了全面的了解与披露，并全部结清（或免除），甲、乙双方日后均不会对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及由此涉及的任何资产、债权等提出任何异议或因此产生任何纠纷”。由此可知，深圳市尚品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已对鑫昌龙有限欠付其人民币 130,000.00 元事宜有全面了解，并且确认已全部结清或免除该笔债务，并不会提出任何异议。

(3) 公司占用股东资金及归还情况

为规范关联交易情况，鑫昌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召开股东会，对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追溯确认。2015 年 8 月 3 日，鑫昌龙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经出席会议无关联关系董事一致审核通过《关于对公司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15 年 8 月 1 日期间关联交易进行追溯确认的议案》。2015 年 8 月 18 日，鑫昌龙股份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一致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15 年 8 月 1 日期间关联交易进行追溯确认的议案》。公司股份制改造后，因公司业务发展，扩大生产经营需要，为弥补流动资金不足，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2015 年 8 月 24 日，鑫昌龙股份召开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任辉借款的议案》、《关于向关联方王爱东借款的议案》、《关于向关联方黄燕生借款的议案》、《关于向关联方付雪金借款的议案》、《关于向关联方张振梅借款的议案》等议案。

2015 年 9 月 10 日，鑫昌龙股份召开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任辉借款的议案》、

《关于向关联方王爱东借款的议案》、《关于向关联方黄燕生借款的议案》、《关于向关联方付雪金借款的议案》、《关于向关联方张振梅借款的议案》。

与此同时，公司出具《关联方借款还款计划》，承诺将于2015年底前，归还对关联方任辉的全部借款，共计人民币2,665,567.07元；于2016年上半年，归还对关联方王爱东的借款，共计人民币4,975,667.67元；归还对关联方黄燕生的借款，共计人民币2,250,000.00元；归还对关联方付雪金的借款，共计人民币1,500,000.00元。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并通过了《关联交易制度》等相关制度，自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的审批决策程序，避免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最近二年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措施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制度》、《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相应制度性的规定。这些制度措施，严格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等行为，避免股东及其关联方滥用权力，利用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等行为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损害股份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书，承诺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及资产。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爱东	董事长、总经理	1,078.50	35.95
2	黄燕生	董事、副总经理	638.70	21.29
3	付雪金	董事、副总经理	450.00	15.00
4	张振梅	董事	99.60	3.32
5	郑朝军	董事	32.40	1.08
6	徐光明	监事会主席	16.80	0.56
7	陈静	监事	9.00	0.30
8	陈圆媛	职工监事	-	-
9	李佳奇	财务负责人	-	-
10	耿久艳	董事会秘书	-	-
11	黄建生	-	45.00	1.50
合计			2,370.00	79.00

其中，黄燕生与黄建生为姐弟关系，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直系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

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个人诚信状况出具了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现任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付雪金	董事、 副总经理	南昌县昌隆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
			江西梧桐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
			深圳市金昌隆颖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
2	王爱东	董事长、 总经理	深圳市道顿五金配件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道顿油品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发生过关联交易、该兼职公司为公司控制人配偶控制的公司
			海门市华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3	张振梅	董事	中龙杭川（厦门）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4	郑朝军	董事	深圳市凤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无

				执行董事	
			深圳国网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无
5	徐光明	监事会主席	深圳祈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执行总裁	无
			上海佑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无

目前除上述情况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都不存在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本公司现任职务	投资公司	兼职职务	对外投资持股比例(%)
王爱东	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市道顿五金配件有限公司	监事	40.00
张振梅	董事	中龙杭川（厦门）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40.00
付雪金	董事、副总经理	南昌县昌隆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法人	20.00
		江西梧桐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33.40
		深圳市金昌隆颖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长兼总经理	55.00
徐光明	监事会主席	上海佑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100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都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形，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二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1996年9月，有限公司前期公司设置董事会，其中董事成员包括王爱东、邹九香、王素希。

2014年1月，由于公司股权变动，公司决定不设立董事会，改为由王爱东履行执行董事之职责。

2015年7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了王爱东、黄燕生、付雪金、张振梅、郑朝军为公司董事会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置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王明霞担任。

2015年7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了徐光明、陈静为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同日，股份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陈圆媛为职工监事，任期三年。徐光明、陈静及陈圆媛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总经理为王爱东；2015年7月1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爱东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黄燕生、付雪金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佳奇为公司财务经理，聘任耿久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变化主要是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公司无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或特殊目的主体。

（三）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12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93,283.57	1,767,590.52	480,406.60
应收票据	2,466,855.74	1,485,827.60	300,000.00
应收账款	33,528,497.06	21,048,339.66	4,667,153.61
预付款项	1,924,335.27	964,658.45	675,562.55
其他应收款	282,150.00	340,550.00	210,469.28
存货	16,875,316.63	21,091,889.21	11,748,786.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392,513.20	1,291,238.59	680,725.80
流动资产合计	59,862,951.47	47,990,094.03	18,763,104.0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698,213.53	755,153.04	683,441.07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26,769.2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396.16	541,186.82	886,161.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9,378.92	1,296,339.86	1,569,602.77
资产总计	61,142,330.39	49,286,433.89	20,332,706.80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0,000.00	190,000.00	3,989,975.36
应付票据	4,999,986.80	-	-
应付账款	9,092,564.17	17,518,685.46	3,874,644.00
预收款项	656,447.22	691,396.36	63,790.38
应付职工薪酬	518,661.75	247,527.00	165,288.00
应交税费	2,938,146.16	2,944,421.99	1,146,462.73
应付利息	10,164.46	7,267.12	13,050.30
其他应付款	22,890,232.10	21,857,458.52	12,088,156.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964.62	372,323.72	255,898.87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44,049,167.28	43,829,080.17	21,597,266.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9,200.86	306,733.04	100,088.15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200.86	306,733.04	100,088.15
负债合计	44,278,368.14	44,135,813.21	21,697,354.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2,649,129.15	-	-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未分配利润	3,964,833.10	4,400,620.68	-2,114,647.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63,962.25	5,150,620.68	-1,364,647.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142,330.39	49,286,433.89	20,332,706.80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427,086.99	56,658,492.04	22,026,166.58
减：营业成本	28,222,185.41	41,490,839.95	17,107,903.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1,301.40	150,110.14	123,392.90
销售费用	1,879,222.57	2,628,816.96	1,565,422.14
管理费用	5,748,368.40	3,250,942.52	1,882,779.10
财务费用	296,941.68	966,225.53	310,530.12
资产减值损失	88,062.31	63,265.32	3,429,312.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94.78	8,108,291.62	-2,393,173.15
加：营业外收入	982.91	-	-
减：营业外支出	9,478.00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78.00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89.87	8,108,291.62	-2,393,173.15
减：所得税费用	408,297.71	1,593,023.15	-561,206.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787.58	6,515,268.47	-1,831,966.6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13.03	-3.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13.03	-3.66
六、其他综合收益	-435,787.58	6,515,268.47	-1,831,966.67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45,376.08	34,951,918.24	18,452,455.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2.55	25,485.17	16,15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56,588.63	34,977,403.41	18,468,61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51,100.02	32,229,672.43	19,621,341.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1,604.70	2,582,864.74	2,153,43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0,215.81	865,151.66	341,232.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4,159.03	4,085,408.31	1,724,85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07,079.56	39,763,097.14	23,840,85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0,490.93	-4,785,693.73	-5,372,246.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682.03	223,401.21	352,963.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682.03	223,401.21	352,963.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82.03	-223,401.21	-352,963.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790,000.00	6,412,57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1,296.26	9,864,881.30	4,183,655.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41,296.26	10,654,881.30	10,596,228.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6,891.28	4,266,905.62	5,329,492.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534.35	291,696.82	313,334.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8,425.63	4,558,602.44	5,642,827.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2,870.63	6,096,278.86	4,953,400.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697.67	1,087,183.92	-771,809.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7,590.52	480,406.60	1,252,216.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3,288.19	1,567,590.52	480,406.6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5年1-5月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4,400,620.68	5,150,62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4,400,620.68	5,150,620.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00,000.00	2,649,129.15	-	-	-	-435,787.58	11,713,341.57
（一）净利润	-	-	-	-	-	-435,787.58	-435,787.5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35,787.58	-435,787.5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00,000.00	2,649,129.15	-	-	-	-	12,149,129.1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500,000.00	-	-	-	-	-	9,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649,129.15	-	-	-	-	2,649,129.15

3.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649,129.15	-	-	250,000.00	3,964,833.10	16,863,962.2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4年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2,114,647.79	-1,364,647.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2,114,647.79	-1,364,647.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6,515,268.47	6,515,268.47
（一）净利润	-	-	-	-	-	6,515,268.47	6,515,268.4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6,515,268.47	6,515,268.4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4,400,620.68	5,150,620.6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3年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282,681.12	467,31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282,681.12	467,318.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831,966.67	-1,831,966.67
（一）净利润	-	-	-	-	-	-1,831,966.67	-1,831,966.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2,114,647.79	-1,364,647.79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④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 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②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A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C 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③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①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按照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成加工、检验、包装等流程后，若由公司提供配送服务的，根据订单约定的交货日期和交货数量发送至指定地点。直接销售的产品，以客户收货验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退还包装物销售的产品，以客户领用公司产品完成验收或在退还包装物时，双方确认产品品种、数量据实结算，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比例提取。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②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其中：6个月以内	0.00	0.00
6个月至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15.00	15.00
3—4年	30.00	3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润滑油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摊销，膏产品包装物按三年平均摊销。

4、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

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三、5 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

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

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

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固定资产的计价政策、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机器设备、办公家具、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5	9.50-10.00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0-5	19.50-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5	19.50-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0-20.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

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7、无形资产计价政策、摊销方法与摊销年限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

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预计受益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8、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

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

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

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D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权益结算的公允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确定。

(3) 确认可行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股份支付的实施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服务期间的股份支付，等待期为授予日至可行权日的期间；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业绩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根据最可能的业绩结果预计等待期的长度。企业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B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在行权日，企业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C.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企业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企业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股份支付的修改

A. 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B. 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C.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

条件。

d. 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

E. 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

F. 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如延长等待期、增加或变更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③股份支付的终止

A.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B.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C. 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企业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企业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11、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

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

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13、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未对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59,862,951.47	47,990,094.03	18,763,104.03
非流动资产	1,279,378.92	1,296,339.86	1,569,602.77
其中：固定资产	698,213.53	755,153.04	683,441.07
无形资产	26,769.23	-	-
总资产	61,142,330.39	49,286,433.89	20,332,706.80
流动负债	44,049,167.28	43,829,080.17	21,597,266.44
非流动负债	229,200.86	306,733.04	100,088.15
总负债	44,278,368.14	44,135,813.21	21,697,354.59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总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922.70 万元，是 2013 年末资产总额的 1.56 倍。变动原因主要由以下两方面构成，一是应收账款增加约 1,638.12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实现产品的转型，规模扩大，2014 年实现收入约 5,665 万元，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二是存货余额增加约 934.31 万元，主要为公司为满足订单而采购的原材料以及生产的产品。公司每个季度末会根据下一季度的订单情况进行备货，一般备 1-2 个月的材料以备生产之用。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存货余额也相应较大。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7.91%、97.37% 及 92.28%。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是存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上述五项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2.01%、93.63% 及 93.81%。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中固定资产主要是机器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和运输设备，报告期内无较大波动。

公司 2014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2,223.19 万元，增加约 1 倍，原因如下：一是随着公司业务扩张，采购量增大，此外由于 2014 年末公司需要为

下一季度的订单备货，需要采购更多的材料，因而应付款余额相应增加约 1,364.40 万元；二是由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垫支较多的资金，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因此其他应付款相应增加 976.93 万元。2015 年 5 月末负债总额与 2014 年末负债总额相比无较大波动。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22.52	26.77	22.33
净利润率（%）	-1.20	11.50	-8.32
净资产收益率（%）	-5.92	344.18	152.8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0.16	344.18	152.83
每股收益（元/股）	-0.18	13.03	-3.66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93	13.03	-3.66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2.52%、26.77% 及 22.33%，公司报告期内总体毛利率水平波动较大，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公司实现产品转型，主打产品从润滑油变成光通讯纤膏，纤膏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高。此外，公司的自主研发的产品中轻质缆膏 LF-70 系列以及输电缆膏 DL-500 性能较好，单价相对较高，因此能获得较高的毛利率。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较，具体原因分析第四章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限情况”之“（三）按营业收入的产品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分析”。

2015 年 1-5 月毛利率下降约 4.25%，主要是由于光通信行业竞争激烈，公司为了维护客户关系，给予主要客户一定的价格优惠，光通信类膏体的平均销售单价由 2014 年 11.27 元/千克，下降到 10.79 元/千克，下降幅度与毛利率下降幅度基本一致。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净利润率分别为-1.20%、11.50% 及-8.32%，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分别为-5.92%、344.18%及 152.83%。2014 年净利润率较 2013 年上升，主要原因如上文所述。2014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达 100%以上，主要是由于：1）2014 年的实收资本较少，只有 50 万元；2）2013

年年存在未弥补亏损，使得 2014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金额降低，因此 2014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度增加。2015 年 4 月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达 1,000 万元，2015 年 1-5 月的净资产收益率为负数主要是由于公司增资，确认了 2,649,129.15 元股份支付费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收益率为 30.16%。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及 2013 年每股收益分别为-0.18 元/股、13.03 元/股及-3.66 元/股。扣除非经常损益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93 元/股、13.03 元/股及-3.66 元/股。

同行业上市公司上海鸿辉的 2014 年和 2013 年净资产收益率为 7.49%和 14.63%，每股收益为 0.34 元/股和 0.59 元/股，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较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波动较大，主要也是受上述原因影响。

公司近两年净利润保持稳步快速增加的趋势，公司自 2013 年以来，公司实现产品的转型，新产品光通信类膏体也能顺利打开市场；公司组建了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在 2015 年 7 月，公司在江苏海门组建子公司，直接覆盖当地以及华东地区的市场。随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公司收入规模有望出现进一步增加，盈利能力有望得到提高。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72.42	89.55	106.71
流动比率	1.36	1.09	0.87
速动比率	0.98	0.61	0.32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2.42%、89.55% 及 106.71%，公司较高的负债率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扩张需求，其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的发展，垫支了较多的资金，为满足经营需要，股东为公司垫支的较多的资金，因此负债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持续上升，随着公司的规模扩大，在上下游的竞争地位提高，长期偿债能力将得到改善。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36、1.09 及

0.87，速动比率分别为 0.98、0.61、0.32。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上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上升的主要原因如前文长期偿债能力所述，公司的流动资金不足所致。综上所述，长期偿债能力较弱。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20	4.41	4.7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57	2.53	1.46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及 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20、4.41 及 4.72，报告期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步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一般提供 2-3 个月的信用期，受下游光缆厂商资金需求的压力，客户压款现象较为普遍。光通信行业的下游终端是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运营商，由于其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较高，因此账期普遍较长。应收账款周转率行业平均水为 3.93、3.29 和 2.22 次，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同业平均水平。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及 2013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57、2.53 及 1.46。随着公司的规模化生产，存货的周转率逐步提高。存货周转率行业平均水平为 2.68、2.27 和 1.57 次，公司存货周转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整体上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较为合理，符合公司的业务特性，以及生产经营特点和销售模式特点，且报告期内实现持续好转。随着公司生产能力的提升以及完善采购、生产、销售流程和提升管理效率，公司的整体营运能力有望进一步改善。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0,490.93	-4,785,693.73	-5,372,24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82.03	-223,401.21	-352,96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2,870.63	6,096,278.86	4,953,400.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697.67	1,087,183.92	-771,809.66
--------------	-----------	--------------	-------------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7.57 万元、108.71 万元及-77.18 万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05.05 万元、-478.57 万元及-537.22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以及结算方式所致，公司的油膏产品推向市场后在该行业经营年限较短，知名度较低，在整个合作环节处于较为弱势地位，上下游付款条件都对公司较为不利。供应商需要预付货款，而下游客户大多为大型集团或上市公司，结算周期一般是 1 至 2 个月信用期后再开具银行承兑汇票，3 至 6 个月后票据到期收款，该结算方式使得公司现金流紧张。此外由于公司近两年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原材料采购量迅速扩大，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出额扩大。公司正积极采取措施保障及时收款，与供应商协商修改结算条款，此外，公司将通过银行承兑汇票贴息等，加快应收账款回款的速度。**

(2)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67 万元、-22.34 万元及-35.30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新购置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净流出。

(3)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21.29 万元、609.63 万元及-495.34 万元，主要为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和股东借支取得的资金，2015 年 1-5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大幅增长，除了上述资金流入外，公司在 2015 年 4 月进行增资，引入资本 950 万元，也使得 2015 年 1-5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增长。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按照产品类别主要划分润滑油、光通信类膏体及输变电类膏体的销售。

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总原则为：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

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在满足上述收入确认的总原则下，销售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按照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成加工、检验、包装等流程后，若由公司提供配送服务的，根据订单约定的交货日期和交货数量发送至指定地点。直接销售的产品，以客户收货验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退还包装物销售的产品，以客户领用公司产品完成验收或在退还包装物时，双方确认产品品种、数量据实结算，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6,427,069.90	100.00	56,658,492.04	100.00	22,024,286.2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7.09	0.00	-	0.00	1,880.34	0.00
合计	36,427,086.99	100.00	56,658,492.04	100.00	22,026,166.58	100.00

公司核心产品主要为光通信类膏体、输变电类膏体以及润滑油等。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与公司产品业务分类相一致。

公司报告期间主营业务收入的结构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收入结构比(%)	营业收入	收入结构比(%)	营业收入	收入结构比(%)
润滑油	10,696,760.62	29.36	16,326,345.37	28.82	21,197,012.98	96.24
膏体 (光通信类)	25,262,232.35	69.35	40,185,095.40	70.93	800,670.69	3.64

膏体 (输变电类)	468,076.93	1.29	147,051.27	0.25	26,602.57	0.12
合计	36,427,069.90	100.00	56,658,492.04	100.00	22,024,286.24	100.00

公司主营产品按照产品类别主要划分为润滑油、光通信类膏体和输变电类膏体。公司 2013 年的主打产品是润滑油，2013 年开始研发新产品光通信类膏体，新产品推出后公司成功进入大型光纤电缆生产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如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等，新产品市场反应良好，因此 2014 年销售大幅度增长。2015 年 1-5 月，随着产品的进一步推广，销售额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析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华南	20,802,176.94	29,680,244.76	12,812,246.03
华东	9,061,693.97	18,992,875.31	4,173,387.22
西南	4,605,505.85	5,695,818.34	803,580.34
华中	1,836,140.76	2,257,502.35	4,053,683.76
华北	81,153.85	32,051.28	181,388.89
东北	40,398.53	-	-
总计	36,427,069.90	56,658,492.04	22,024,286.24

公司在华南地区的销售主要集中在广东省内的客户，主要有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深圳市孚士达润滑油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销售比较集中与华南地区，主要是由于公司本部在深圳，在本土发展比较成熟，而且运输成本较低。

华东地区的销售主要集中在江苏和江西等省份，主要客户有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等，以上客户主要销售光通信类纤膏和缆膏，随着膏体类产品的推广，公司在华东地区的业务迅速增长。公司在江苏海门组建子公司，以便加大对华东地区市场的渗透，以及减少运输成本。

(三) 按主营业务收入的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润滑油	10,696,760.62	8,157,794.91	16,326,345.37	12,756,355.19	21,197,012.98	16,466,027.09
膏体（光通信类）	25,262,232.35	19,875,250.24	40,185,095.40	28,672,180.54	800,670.69	627,136.03
膏体（输变电类）	468,076.93	189,123.17	147,051.27	62,304.22	26,602.57	12,859.93
合计	36,427,069.90	28,222,168.32	56,658,492.04	41,490,839.95	22,024,286.24	17,106,023.05

毛利率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润滑油	23.74%	21.87%	22.32%
膏体（光通信类）	21.32%	28.65%	21.67%
膏体（输变电类）	59.60%	57.63%	51.66%
合计	22.52%	26.77%	22.3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各项目占比请见下表：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材料成本	27,273,245.49	96.09	39,652,199.33	95.57	15,374,129.77	89.87
人工成本	283,039.59	1.01	497,164.88	1.20	208,231.55	1.22
制造费	819,695.13	2.90	1,341,475.74	3.23	1,525,542.07	8.92
合计	28,222,185.41	100.00	41,490,839.95	100.00	17,107,903.39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2014年材料成本与2013年相比增加5.70%，主要是由于2014年主打产品从润滑油变成的膏体。生产润滑油和膏体的主要原材料为基础油和各类添加剂。每生产一吨膏体类产品平均耗用的基础油比生产润滑油耗用量多，因此2014年材料成本占比比2013年增加5.70%。2015年1-5月成本结构与2014年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主要采购的材料是基础油，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基础油的平均采购单价为7.95元/千克、7.49元/千克和6.05元/千克。随着国际油价的变动，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各类产品的毛利率

分析如下：

（1）润滑油销售毛利率变动分析：2015年1-5月、2014年及2013年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3.74%、21.78%和22.32%，报告期其内润滑油的价格随原油价格变动而相应作出调整，因此毛利率相对稳定。

（2）光通信类膏体销售毛利率变动分析：光通信类膏体主要用于光纤光缆的填充，2015年1-5月、2014年及2013年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1.32%、28.65%及21.67%。2014年光通信类膏体毛利率比2013年增加6.98%，主要是由于以下原因影响：一是2013年公司成功研发膏体类产品，2013年小批量生产，2014年膏体类产品实现规模化生产，生产效率大大提高，平均单位生产成本从10.29元/千克下降到8.04元/千克，降幅约21%；二是由于光电通信市场竞争激烈，公司的平均销售单价从13.24元/千克下降到11.27元/千克，下降幅度约14%。2015年1-5月毛利率比2014年毛利率下降约7.33%，主要是受到原材料价格下降，客户纷纷要求公司调整价格，公司为了抢占光电通信领域市场份额，降低销售单价以吸引客户，平均销售单价下降到10.79元/千克。

（3）输变电类膏体销售毛利率分析：2015年1-5月、2014年及2013年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59.60%、57.63%及51.66%。输变电类膏体毛利率比较高，主要是由于该类产品是公司的新产品，性能较好，因此单价较高。输变电类膏体销售毛利率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基础油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但由于该为新产品，公司的议价能力较强，销售价格没有相应下调，因而毛利率逐渐持续上升。

同行业公司上海鸿辉的毛利率2013年2014年1-9月的毛利率分别为17.73%和16.74%，公司毛利率则比同行业公司高，主要是由于：一是公司除了光通信类膏体还销售其自主研发的输电缆膏，而输电缆膏毛利率较高，平均达50%以上；二是公司的自主研发的产品中轻质缆膏LF-70系列性能较好，销售单价相对较高；三是由于润滑油生产的主要材料与油膏的主要材料一致，公司多年经营润滑油生产，与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其基础油的采购成本相对有优势。综上，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合理，与公司所处经营阶段及业务模式相匹配。

（四）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6,427,086.99	56,658,492.04	157.23%	22,026,166.58
营业成本	28,222,185.41	41,490,839.95	142.52%	17,107,903.39
营业利润	-18,994.78	8,108,291.62	-438.81%	-2,393,173.15
利润总额	-27,489.87	8,108,291.62	-438.81%	-2,393,173.15
净利润	-435,787.58	6,515,268.47	-455.64%	-1,831,966.67

2014年公司利润总额较2013年出现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实现产品转型，新产品光通信类膏体的销售大幅增长，其毛利率比较高，从而为公司带来更多的利润。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515,673.23	1,198,060.92	1,107,376.60
办事处费用	55,347.20	160,838.12	162,462.96
折旧费	24,392.17	37,906.56	36,299.68
修理费	4,201.21	4,723.08	512.82
油费	91,787.57	180,495.97	51,256.10
保险费	6,826.39	-	-
运输费	1,054,013.79	1,019,396.35	135,508.06
广告费	106,827.62	9,321.32	65,368.00
过路费	14,562.36	15,224.64	5,148.40
其他	5,591.03	2,850.00	1,489.52
合计	1,879,222.57	2,628,816.96	1,565,422.14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362,499.38	700,547.70	669,635.02

股份支付	2,649,129.15	-	-
差旅费	102,767.40	101,349.16	6,969.00
无形资产摊销	923.08	-	-
办公费	32,106.81	54,027.55	4,327.90
福利费	38,927.00	42,984.00	-
折旧费	15,521.61	21,991.17	26,571.60
印花税	40,120.76	10,299.54	8,621.39
研发费	2,329,199.13	2,190,792.38	1,064,960.57
业务招待费	36,551.00	57,256.00	10,000.00
其他	140,623.08	71,695.02	91,693.62
合计	5,748,368.40	3,250,942.52	1,882,779.1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301,105.87	803,799.30	322,800.38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134,431.69	285,913.64	318,855.38
票据贴现支出	166,674.18	517,885.66	3,945.00
减：利息收入	10,062.55	25,485.17	16,154.21
手续费及其他	5,898.36	187,911.40	3,883.95
合计	296,941.68	966,225.53	310,530.12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6,427,086.99	56,658,492.04	157.23%	22,026,166.58
销售费用	1,879,222.57	2,628,816.96	67.93%	1,565,422.14
管理费用	5,748,368.40	3,250,942.52	72.67%	1,882,779.10
财务费用	296,941.68	966,225.53	211.15%	310,530.12
期间费用合计	7,924,532.65	6,845,985.01	82.14%	3,758,731.36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5.16%	4.64%	-34.72%	7.11%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5.78%	5.74%	-32.88%	8.55%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82%	1.71%	20.96%	1.41%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21.75%	12.08%	-29.19%	17.06%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如下：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产品运输费用、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等构成。2014

年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公司开发的华东市场,但由于公司在深圳,因此产品运输成本大幅增加。从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看,2014 年和 2013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64%和 7.11%,减少幅度 34.72%,主要系 2013 年公司产销规模较低,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销售费用金额大幅度增加,但由于 2014 年公司对产品实现规模化生产,因而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下降。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员工工资社保、研发费用、差旅费、股份支付费用及业务招待费等构成。2014 年和 2015 年 1-5 月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费用各期有所增加,此外,2015 年确认了约 265 万元股份支付费用。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75%和 8.55%, 比重下降的主要原因与销售费用比重下降原因一致。2015 年 1-5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5.78%, 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5 年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较 2014 年增加、2015 年确认了约 265 万元股份支付费用此外,由于 2015 年公司在江苏海门筹建子公司,差旅费和其他管理费用相应增加。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手续费和借款利息等费用。公司 2014 年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以及时获取现金,产生 51.7 万元贴现支出。

综上,2014 年各项费用占比相对于 2013 年均下降,2015 年 1-5 月各项指标略微增长,这受到了公司报告期内所处的发展阶段及业务模式的影响。预计随着公司经营进一步扩大,公司各项指标将得到持续改善。

(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478.00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 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	-	-	-

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2.91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2,649,129.15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所得税影响额	1,274.26	-	-
合计	-2,656,349.98	-	-

注：其他系股份支付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中，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废品	982.91	-	-
合计	982.91	-	-

非经常性损益中，营业外支出明细列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9,478.00	-	-
合计	9,478.00	-	-

从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情况看，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股份支付金额和固定资产报废损失，不是持续性发生的事项。

公司2015年1-5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公司净利润比例为609%，2015年1-5月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主要是由于公

司确认了 2,649,129.15 元的股份支付，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220,562.40 元。

（七）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2、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自认定年度起 3 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报告期内，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六、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1）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515,441.74	9.45	3,515,441.74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33,668,679.75	90.55	140,182.69	0.42	33,528,497.06
组合小计	33,668,679.75	90.55	140,182.69	0.42	33,528,497.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37,184,121.49	100	3,655,624.43	9.83	33,528,497.06

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	2015 年 5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湖北斐运宝工贸有限公司	3,515,441.74	3,515,441.74	100.00	经法院强制执行仍无法收回
合计	3,515,441.74	3,515,441.74	100.00	

注：应收湖北斐运宝工贸有限公司的账款发生于 2013 年下半年，发生金额为 3,580,200.00 元，截止到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款余额为 3,515,441.74 元，该笔账款经法院强制执行仍无法收回，公司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31,934,910.40	-	0.00
6 个月至 1 年	716,376.83	35,818.84	5.00
1 年以内小计	32,651,287.23	35,818.84	0.11
1 至 2 年	964,900.50	96,490.05	10.00
2 至 3 年	52,492.02	7,873.80	15.00

合计	33,668,679.75	140,182.69	-
----	---------------	------------	---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580,200.00	14.54	3,515,441.74	98.19	64,758.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21,049,601.78	85.46	66,020.38	0.31	20,983,581.40
组合小计	21,049,601.78	85.46	66,020.38	0.31	20,983,581.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24,629,801.78	100.00	3,581,462.12	14.54	21,048,339.66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湖北斐运宝工贸有限公司	3,580,200.00	3,515,441.74	98.19	经法院强制执行仍无法收回
合计	3,580,200.00	3,515,441.74	98.1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6个月以内	19,798,775.87	-	0.00
6个月至1年	1,187,486.28	59,374.31	5.00
1年以内小计	20,986,262.15	59,374.31	0.28
1至2年	57,097.63	5,709.76	10.00
2至3年	6,242.00	936.3	15.00
合计	21,049,601.78	66,020.38	-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580,200.00	43.67	3,515,441.74	98.19	64,758.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4,618,800.41	56.33	16,405.06	0.36	4,602,395.35
组合小计	4,618,800.41	56.33	16,405.06	0.36	4,602,395.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8,199,000.41	100	3,531,846.80	43.08	4,667,153.61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	2013年12月31日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湖北斐运宝工贸有限公司	3,580,200.00	3,515,441.74	98.19	经法院强制执行仍无法收回
合计	3,580,200.00	3,515,441.74	98.1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6个月以内	4,399,938.27	-	0.00
6个月至1年	109,623.14	5,481.16	5.00
1年以内小计	4,509,561.41	5,481.16	0.12
1至2年	109,239.00	10,923.90	10.00
2至3年	-	-	-
合计	4,618,800.41	16,405.06	-

2015年5月末、2014年末及公司2013年末应收账款扣除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分别33,528,497.06元、21,048,339.67元及4,667,153.613元。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由于2014年公司主打产品由润滑油转为光通信类膏体，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33,528,497.06	21,048,339.66	4,667,153.61
营业收入	36,427,086.99	56,658,492.04	22,026,166.58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收入的比例	92.04%	37.15%	21.19%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占年化收入的比例	31.21%	22.69%	21.19%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收入的比例为92.04%、37.15%和21.19%，以上比例波动较大，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间公司的经营状况变化较大，而且15年1-5月期间较短，可比性不大。项目组重新计算的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占年化收入的比例，2015年1-5月、2014年及2013年该比例分别为31.21%、22.69%以及21.19%。该比例持续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扩张迅速所导致，与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相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应收账款绝大部分集中在1年以内，

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分别占 87.81%、85.21%和 98.67%。截止到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已收回 80%。

- 2、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3、报告期内不存在以应收债权融资或出售应收债权的情形。
- 4、报告期内大额应收账款金额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大额应收账款金额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52,111.40	6 个月以内	16.28	-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非关联方	5,822,545.90	6 个月以内	15.66	-
深圳市孚士达润滑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81,075.05	6 个月以内	15.01	-
湖北斐运宝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15,441.74	2-3 年	9.45	3,515,441.74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6,358.07	6 个月以内	8.62	-
合计		24,177,532.16		65.02	3,515,441.74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应收账款金额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非关联方	6,577,787.67	6 个月以内	26.71	-
湖北斐运宝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0,200.00	1-2 年	14.54	3,515,441.74
成都亨通光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6,184.65	6 个月以内	8.63	-
广东亨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3,021.75	6 个月以内	7.56	-
深圳市孚士达润滑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0,581.90	6 个月以内	4.02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5,137,775.97		61.46	3,515,441.74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大额应收账款金额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湖北斐运宝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0,200.00	6 个月以内	43.67	3,515,441.74
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9,167.47	6 个月以内	10.23	-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528.00	6 个月以内	3.31	-
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500.00	6 个月以内	2.97	-
深圳市孚士达润滑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627.10	6 个月以内	2.58	-
合计		5,146,022.57		62.76	3,515,441.74

(二)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以内	1,565,180.87	81.34	580,098.80	60.14	440,524.55	65.21
6 个月至 1 年	266,954.75	13.87	192,461.65	19.95	198,858.00	29.44
1-2 年	92,199.65	4.79	192,098.00	19.91	36,180.00	5.36
合计	1,924,335.27	100	964,658.45	100	675,562.55	100.00

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给供应商的货款,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 95.21% 的预付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 回收风险较小。

2、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预付账款。

3、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4、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广东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732,368.70	38.06	6 个月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盘锦北方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416,934.88	21.67	6 个月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环绮化工（广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192,767.00	10.02	6 个月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广州莱可润滑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149,000.00	7.74	6 个月至 12 个月	合同未履行完毕
广州齐欣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109,080.00	5.67	6 个月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1,600,150.58	83.16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鸿庆泰石油添加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256,169.00	26.56	6 个月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广州莱可润滑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206,000.00	21.35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中山市天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96,885.50	10.04	1 至 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茂名市全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73,156.95	7.58	6 个月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道达尔石油（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59,034.50	6.12	1 至 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691,245.95	71.66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鸿庆泰石油添加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325,013.75	48.11	6 个月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广州莱可润滑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149,000.00	22.06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中山市天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96,885.50	14.34	6 个月至 12 个月	合同未履行完毕
道达尔石油 (广州)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59,034.50	8.74	6 个月至 12 个月	合同未履行完毕
深圳市中诚标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18,500.00	2.74	1 至 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648,433.75	95.98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1) 2015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结构与账龄

单位: 元

类别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账龄组合	322,500.00	100.00	40,350.00	12.51	282,150.00
组合小计	322,500.00	100.00	40,350.00	12.51	282,15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22,500.00	100.00	40,350.00	12.51	282,150.00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6个月以内	102,000.00	-	0.00
6个月至1年	-	-	-
1年以内小计	102,000.00	-	0.00
1至2年	8,500.00	850	10.00
2至3年	190,000.00	28,500.00	15.00
3至4年	-	-	-
4至5年	22,000.00	11,000.00	50.00
5年以上	-	-	-
合计	322,500.00	40,350.00	-

(2)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结构与账龄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367,000.00	100	26,450.00	7.21	340,550.00
组合小计	367,000.00	100	26,450.00	7.21	340,55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67,000.00	100	26,450.00	7.21	340,55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6个月以内	146,500.00	-	0.00
6个月至1年	-	-	-
1年以内小计	146,500.00	-	0.00
1至2年	198,500.00	19,850.00	10.00

2至3年	-	-	-
3至4年	22,000.00	6,600.00	30.00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367,000.00	26,450.00	-

(3)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结构与账龄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23,269.28	100.00	12,800.00	5.73	210,469.28
组合小计	223,269.28	100.00	12,800.00	5.73	210,469.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23,269.28	100.00	12,800.00	5.73	210,469.2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6个月以内	11,269.28	-	0.00
6个月至1年	190,000.00	9500	5.00
1年以内小计	201,269.28	9500	4.72
1至2年	-	-	-
2至3年	22,000.00	3,300.00	15.00
3至4年	-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223,269.28	12,800.00	-

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其他应收款扣除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分别为 282,150.00 元、340,550.00 元、210,469.28 元。主要是门店及员工借款、备用金及往来款等。

2015 年 5 月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合理，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除应收东莞市樟木头鑫昌龙润滑油店 190,000.00 元外，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30,500.00 元，其中 22,000 元为公司办事处的备用金，回收风险较小。应收东莞市樟木头鑫昌龙润滑油店的往来款 19 万元已于 2015 年 8 月归还。

2、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4、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总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樟木头鑫昌龙润滑油店	往来款	190,000.00	2-3 年	58.91	28,500.00
深圳市要点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	6 个月以内	18.6	-
深圳市保利德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000.00	6 个月以内	11.78	-
合计		288,000.00		89.29	28,500.00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总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樟木头鑫昌龙润滑油店	往来款	190,000.00	1 至 2 年	51.77	19,000.00
深圳市要点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	6 个月以内	16.35	-

深圳市松元厦向西股份合作公司	往来款	45,600.00	6个月以内	12.43	-
合计		295,600.00		80.54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总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樟木头鑫昌龙润滑油店	往来款	190,000.00	6个月至12个月	85.10	9,500.00
合计		190,000.00		85.10	9,500.00

(四)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54,631.10	41.80%	-	7,054,631.10
库存商品	8,652,220.18	51.27%	-	8,652,220.18
周转材料	1,168,465.35	6.92%	-	1,168,465.35
合计	16,875,316.63	100.00%	-	16,875,316.63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752,379.12	69.94%	-	14,752,379.12
库存商品	5,772,685.06	27.37%	-	5,772,685.06
周转材料	566,825.03	2.69%	-	566,825.03
合计	21,091,889.21	100.00%	-	21,091,889.21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47,031.96	93.18%	-	10,947,031.96

库存商品	801,754.23	6.82%	-	801,754.23
周转材料	-	0.00%	-	-
合计	11,748,786.19	100.00%	-	11,748,786.19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等。其中原材料主要是公司用于生产加工的原料，主要为基础油和各种添加剂等，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各类产成品，包括润滑油、光通信类膏体和输变电类膏体。总体来看，公司存货的构成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

公司 2013 年生产规模较小，其期末存货金额相对较小，2014 年公司的光通信膏体进入规模化生产，订单数量及销售金额大幅增长，期末存货金额增加大幅增加。

公司产品基本根据订单需求生产，且销售范围处于不断扩张的过程中，存货保存良好，无残次、毁损、滞销积压的存货。公司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五）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0-5	10	9.50-10.00
办公家具	0-5	5	19.50-20.00
电子设备	0-5	5	19.50-20.00
运输设备	0-5	5-10	9.50-20.00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2015 年 5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家具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余额	5,284,559.18	166,484.28	160,053.09	496,320.98	6,107,417.53
2.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3,589.74	1,700.00	39,566.70	1,538.46	46,394.90
（1）购置	3,589.74	1,700.00	39,566.70	1,538.46	46,394.90

3.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246,060.00	-	-	-	246,060.00
(1) 处置或报废	246,060.00	-	-	-	246,060.00
4.2015.5.31 余额	5,042,088.92	168,184.28	199,619.79	497,859.44	5,907,752.43
二、累计折旧					
1.2014.12.31 余额	4,848,335.38	164,545.07	141,838.50	197,545.54	5,352,264.49
2.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47,871.55	1,700.00	15,426.23	28,858.63	93,856.41
(1) 计提	47,871.55	1,700.00	15,426.23	28,858.63	93,856.41
3.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236,582.00	-	-	-	236,582.00
(1) 处置或报废	236,582.00	-	-	-	236,582.00
4.2015.5.31 余额	4,659,624.93	166,245.07	157,264.73	226,404.17	5,209,538.90
三、减值准备					
1.2014.12.31 余额	-	-	-	-	-
2.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	-	-	-	-
4.2015.5.31 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5.5.31 余额	382,463.99	1,939.21	42,355.06	271,455.27	698,213.53
2. 2014.12.31 余额	436,223.80	1,939.21	18,214.59	298,775.44	755,153.04

(2) 201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家具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12.31 余额	5,234,407.33	166,484.28	160,053.09	348,244.60	5,909,189.30
2.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50,151.85	-	-	148,076.38	198,228.23
(1) 购置	50,151.85	-	-	148,076.38	198,228.23
3.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12.31 余额	5,284,559.18	166,484.28	160,053.09	496,320.98	6,107,417.53
二、累计折旧					
1.2013.12.31 余额	4,787,408.69	160,861.34	124,505.38	152,972.82	5,225,748.23
2.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60,926.69	3,683.73	17,333.12	44,572.72	126,516.26
(1) 计提	60,926.69	3,683.73	17,333.12	44,572.72	126,516.26
3.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12.31 余额	4,848,335.38	164,545.07	141,838.50	197,545.54	5,352,264.49
三、减值准备					
1.2013.12.31 余额	-	-	-	-	-
2.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	-	-	-	-
4.2014.12.31 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余额	436,223.80	1,939.21	18,214.59	298,775.44	755,153.04
2.2013.12.31 余额	446,998.64	5,622.94	35,547.71	195,271.78	683,441.07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家具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12.31 余额	5,024,230.82	166,484.28	160,053.09	226,614.20	5,577,382.39
2.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210,176.51	-	-	121,630.40	331,806.91
(1) 购置	210,176.51	-	-	121,630.40	331,806.91
3.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12.31 余额	5,234,407.33	166,484.28	160,053.09	348,244.60	5,909,189.30
二、累计折旧					
1.2013.12.31 余额	4,738,749.38	153,492.02	103,298.58	116,423.18	5,111,963.16
2.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48,659.31	7,369.32	21,206.80	36,549.64	113,785.07
(1) 计提	48,659.31	7,369.32	21,206.80	36,549.64	113,785.07
3.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12.31 余额	4,787,408.69	160,861.34	124,505.38	152,972.82	5,225,748.23
三、减值准备					
1.2013.12.31 余额	-	-	-	-	-
2.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	-	-	-	-
4.2014.12.31 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余额	446,998.64	5,622.94	35,547.71	195,271.78	683,441.07
2.2013.12.31 余额	285,481.44	12,992.26	56,754.51	110,191.02	465,419.23

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账面原值 5,907,752.43 元，累计折旧 5,209,538.90 元，账面净值为 698,213.53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11.82%。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账面原值 6,107,417.53 元，累计折旧 5,352,264.49 元，账面净值为 755,153.04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12.36%。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账面原值 5,909,189.30，累计折旧 5,225,748.23 元，账面净值为 683,441.07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 11.57%。由于公司的生产主要依赖人手按产品配方生产，对设备的依赖度较低，成新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产生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报告期间，不存在固定资产抵押的情况。

（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

（1）2015 年 5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27,692.31	27,692.31
(1)购置	27,692.31	27,692.31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5.5.31 余额	27,692.31	27,692.31
二、累计摊销		
1.2014.12.31 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923.08	923.08
(1) 计提	923.08	923.08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5.5.31 余额	923.08	923.08
三、减值准备		
1.2014.12.31 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5.5.31 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15.5.31 账面价值	26,769.23	26,769.23
2.2014.12.31 账面价值	-	-

公司无形资产为购入的财务软件系统，公司不存在从关联方购入无形资产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需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间不存在无形资产抵押的情况。

(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95,974.43	554,396.16	3,607,912.12	541,186.82	3,544,646.80	886,161.70
合计	3,695,974.43	554,396.16	3,607,912.12	541,186.82	3,544,646.80	886,161.70

(八)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2015年1-5月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5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3,581,462.12	4,162.32	-	-	3,655,624.43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26,450.00	13,900.00	-	-	40,350.00
合计	3,607,912.12	88,062.32	-	-	3,695,974.43

2、2014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3,531,846.80	49,615.32	-	-	3,581,462.1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12,800.00	13,650.00	-	-	26,450.00
合计	3,544,646.80	63,265.32	-	-	3,607,912.12

3、2013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13,134.72	3,515,441.74	96,729.66	-	3,531,846.80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2,200.00	10,600.00	-	-	12,800.00
合计	115,334.72	3,526,041.74	96,729.66	-	3,544,646.80

报告期内，公司除计提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外，未计提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业务”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公司短期借款分类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190,000.00	3,989,975.36
保证借款	2,700,000.00	-	-
合计	2,700,000.00	190,000.00	3,989,975.36

注:2014年年末质押借款 19.00 万元由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0256834-001】的一年期质押合同,质押物为 20 万元保证金。

2015 年 5 月 31 日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270.00 万元,由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0256797】的 800.00 万元综合授信合同。于 2015 年 1 月 15 号首次提款 300.00 万元,年利率 7.15%,期限一年,每季末还款 30.00 万元,到期余额一次偿还。同时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 800.00 万元编号为【A201402168】的担保合同,由公司股东王爱东、任辉夫妇提供抵押物做为反担保人。

(2) 本报告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 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999,986.80	-	-
合计	4,999,986.80	-	-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		(%)		(%)
1 年以内	8,340,786.77	91.73	17,304,507.96	98.78	3,874,644.00	100.00
1-2 年	712,346.90	7.83	214,177.50	1.22	-	-
2-3 年	39,430.50	0.44	-	-	-	-
合计	9,092,564.17	100.00	17,518,685.46	100.00	3,874,644.00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9,092,564.17 元、17,518,685.46 元及 3,874,644.00 元。2014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出现大幅增长的与公司业务发展相一致。2015 年 5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一般于每个季度末根据下一季度的订单进行采购与备货，于 2015 年 5 月末未开始对下一季度材料的备货采购，因此余额相对减少。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 92.00%，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和占比均很小，主要为应付材料款。

2、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和关联方款项。

3、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限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10,121.01	1 年以内	30.91	货款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172,909.58	1 年以内	23.90	货款
佛山市南海长进塑料制罐有限公司	657,036.00	1 年以内	7.23	货款
深圳市润物通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602,386.90	2 年以内	6.63	货款
深圳市鸿庆泰石油添加剂有限公司	523,308.23	1 年以内	5.76	货款
合计	6,765,761.72		74.41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限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	------	----	----------	------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6,394,627.15	1年以内	36.50	货款
上海外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985,054.82	1年以内	28.46	货款
广州吉盛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2,115,905.08	1年以内	12.08	货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润滑油广东销售分公司	654,232.64	1年以内	3.73	货款
深圳市润物通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602,386.90	1年以内	3.44	货款
合计	14,752,206.59		84.21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限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海南汉地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24,712.28	1年以内	21.28	货款
深圳市润物通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602,386.90	1年以内	15.55	货款
茂名市全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42,566.05	1年以内	11.42	货款
东莞市大田金属容器有限公司	310,616.00	1年以内	8.02	货款
广州万其贸易有限公司	308,286.00	1年以内	7.96	货款
合计	2,488,567.23		64.23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1)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东及个人借款	22,233,735.68	21,219,016.94	11,850,127.64
往来款	231,949.67	638,441.58	108,029.16
应付单位款项	424,546.75	-	130,000.00
合计	22,890,232.10	21,857,458.52	12,088,156.80

(2)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4,543,461.07	63.54	14,512,506.58	66.40	4,598,229.16	38.04
1-2年	1,787,198.42	7.81	1,350,000.00	6.18	80,000.00	0.66
2-3年	872,031.66	3.81	318,029.16	1.46	7,409,927.64	61.30
3-4年	191,638.50	0.84	5,676,922.78	25.97	-	-
4年以上	5,495,902.45	24.01	-	-	-	-
合计	22,890,232.10	100.00	21,857,458.52	100.00	12,088,156.80	100.00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2,890,232.10 元、21,857,458.52 元及 12,088,156.80 元，主要为股东借款、应付社保局的社保费和员工垫支差旅费等。2014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增加 976.93 万元，主要是由于股东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账款的账龄在 1 年以内占比达到 78.00%，但大部分为股东借款，主要是股东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而给予公司的资金支持，偿债压力较小。

2、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关联方款项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五）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56,447.22	691,396.36	63,790.38
合计	656,447.22	691,396.36	63,790.38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56,447.22 元、691,396.36 元及 63,790.38 元，主要系预收的客户货款。

（六）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847,032.25	1,258,436.02	759,027.31
企业所得税	865,189.64	1,534,579.14	296,121.54
个人所得税	4,136.66	230.74	111.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376.12	88,186.06	53,201.54
教育费附加	55,446.89	37,794.01	22,800.67
地方教育附加	36,964.60	25,196.02	15,200.43
合计	2,938,146.16	2,944,421.99	1,146,462.73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938,146.16 元、2,944,421.99 元及 1,146,462.73。应交税费余额持续上升，与公司的业务扩张一致。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2,649,129.15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未分配利润	3,964,833.10	4,400,620.68	-2,114,647.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63,962.25	5,150,620.68	-1,364,647.79

（二）权益变动分析

1、资本公积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2,649,129.15	-	-
合计	2,649,129.15	-	-

(2)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5月31日
股本溢价	-	2,649,129.15	-	2,649,129.15
合计	-	2,649,129.15	-	2,649,129.15

本公司原股东王爱东于2015年4月10日作出决定,吸收黄燕生等19名自然人为新股东,同时增加注册资本950万元,新增出资额由新老股东按约定比例认缴,各股东均按人民币1元的对价认缴新增出资额。其中:黄燕生等8名股东增资前系本公司现任或拟任职人员,认缴出资额合计446.5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低于公司对应股权的公允价值,该项行为的实质是对公司员工的股权激励,应按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根据深圳市鹏盛星辉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公司截止2015年3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即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为643.31万元,每1元出资额对应股权的公允价值为12.87元。考虑本次增资的影响,稀释后每1元出资额的公允价值为1.59元,认购价格与稀释后股权的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股权激励费用。

上述股权激励影响本公司2015年1-5月财务报表,增加2015年1-5月管理费用2,649,129.15元,减少净利润2,649,129.15元,增加资本公积2,649,129.15元。

2、盈余公积

(1) 2015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0,000.00	-	-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	-	250,000.00
----	------------	---	---	------------

(2)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0,000.00	-	-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	-	250,000.00

(3)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0,000.00	-	-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	-	25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法定盈余公积 2013 年初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 50%，2013 年与 2014 年末计提法定盈余公积，2015 年尚未构成整个会计年度，暂未计提盈余公积。

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400,620.68	-2,114,647.79	-282,681.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400,620.68	-2,114,647.79	-282,681.12
加：本期净利润	-435,787.58	6,515,268.47	-1,831,966.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支付现金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64,833.10	4,400,620.68	-2,114,647.79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本企业的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王爱东	35.95%	35.95%

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公司业务”之“三、（六）员工情况”之“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道顿油品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配偶控制企业
深圳市坤辰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企业
黄燕生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付雪金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张振梅	持股 3.32% 的股东、董事
夏侯方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任辉	控股股东王爱东配偶

深圳祈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对外兼职的企业
上海佑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对外投资的企业
中龙杭川（厦门）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对外投资的企业
深圳市凤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对外兼职的企业
深圳国网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对外兼职的企业
南昌县昌隆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对外投资的企业
江西梧桐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对外投资的企业
深圳市金昌隆颖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对外投资的企业

（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有：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深圳市道顿油品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	399,177.20	-

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交易价格。

（2）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1—5月 确认的租赁费	2014年 确认的租赁费
王爱东	房屋租赁	27,500.00	44,000.00

（3）关联方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爱东、任辉	500,000.00	2012.10.18	2013.7.18	是
王爱东、任辉	600,000.00	2014.11.06	2016.11.6	否
王爱东、任辉	8,000,000.00	2015.01.05	2016.01.05	否

(三) 报告期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深圳市道顿油品技术有限公司	822.80	-	822.80	-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爱东	14,237,902.45	13,302,922.78	8,839,927.64
其他应付款	任辉	2,245,567.07	6,721,843.00	3,010,200.00
其他应付款	黄燕生	3,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付雪金	1,5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坤辰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张振梅	50,000.00	-	-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也未制定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定。

2、股份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为：

(1) 制定公司治理文件，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了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该股东坚持要求参与投票表决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其他股东适用特别决议程序投票表决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和应否回避，表决前，其他股东有权要求该股东对有关情况作出说明。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规定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此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交易、关联方及关联关系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回避制度、审议程序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2) 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承诺书

公司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对关联交易事项做出相关承诺，切实保障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

(五)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鉴于本人担任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事实，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针对关联交易事项，特作如下承诺：

在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人或

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制企业、非公司制企业如合伙、个人独资企业，或任何其他类型的营利性组织，以下均简称“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7月16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深圳市鑫昌龙润滑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270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5月31日，以成本法为主要评估方法，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686.39万元，评估值为1,831.82万元，增值率为8.62%。整体改制后公司资产及负债仍按照账面价值入账。

除上述资产评估事项外，公司发生一项资产评估行为，主要是为确认2015年的增资的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对2015年3月底净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详见第四章之“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之“（二）权益变动分析”。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章程中约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①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②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③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④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无发生股利分配。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一）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十四、公司特有风险因素的自我评估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如公司的会议记录不健全、未按法律及公司章程要求发出会议通知；未建立具体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相关制度。

2015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结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制度》等管理制度。新的治理结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的要求比有限公司阶段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二）租赁经营用地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办公、经营用地主要是向松元厦向西公司租赁所得，公司已与其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并经深圳市宝安区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登记备案。目前由于松元厦向西公司未能提供该出租地块、厂房的合法产权证明，**即使公司及松元厦向西公司均未收到相关部门限期拆除厂房的通知，但根据《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09]11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仍存在厂房被限期拆除而导致需进行生产场地搬迁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松元厦向西公司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所出租地块、房产的合法性以及可持续使用性，但是仍无法完全避免该租赁用地、厂房被认定为违法用地、建筑的可能。为此公司已出具《替代厂房情况说明》，表明将：“1、积极寻找深圳附近其他的合法用地及工业厂房以备搬迁使用；2、根据公司的发展计划，未来子公司将为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地，若在深圳本地无法寻找到合适的厂房，公司将考虑将全部生产线搬迁至子公司所在地，并在子公司附近扩租以备生产使用”。综上，即使公司已了解上述情况并为此提出应对预案，但租赁标的一旦被认定为违法用地及建筑，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为通讯行业，由于该行业市场份额被少数大规模上市公司所瓜分，导致客户数量选择性较少。报告期内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收入分别为76.81%、65.95%和38.37%，公司存在销售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或者关键客户流失，将对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加强客户资源开发，降低对部分客户的依赖，减少客户较为集中带来的风险。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光电缆填充油膏的主要原材料为矿物油，矿物油属于原油制品，受原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由于填充膏业务原材料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占比较大，其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的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若未来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朝着不利于公司的方向发展，公司的采购成本将上升，从而使得毛利率的降低，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增加供应商名录，同时备有一定的库存，使原材料采购价格尽量保持平稳。

（五）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由于行业的特殊性，行业应收账款比例较高，行业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六大系”，其具有良好的信用和较强的实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但如果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形，可能对公司业绩及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并且长期保持巨额的应收账款，将可能会影响行业内公司的现金周转。公司将增加客户数量，避免因某一客户出现问题导致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六）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本公司于2014年7月24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自认定年度起3年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报告期内，2014年度、2015年1-5月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相关的认定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公司的业绩可能受到影响。

（七）债务偿还能力的风险

报告期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06.71%、89.55%和72.42%，资产负债率水平有不断下降的趋势，但仍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分别为-5,372,246.71元、-4,785,693.73元和-15,050,490.93元，整体偿债能力较弱。公司未来如不能有效加强经营性资金管理，增加融资渠道，可能会面临偿债风险及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八）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72,246.71元、-4,785,693.73元及-15,050,490.93元，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且不断扩大，其主要原因为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不断扩大，而其下游客户的收款账期较长，而上游的供应商如中石化等较为强势，账期较短，因而公司的经营现金流量净流出额扩大。公司正积极采取措施保障及时收款，此外，公司通过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措施，加快资金回收，但若公司未来市场扩张及渠道建设拓展不顺利，或遭遇经济系统性风险，或受行业整体风险影响，公司将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足的情形，进而影响公司运营能力的风险。

（九）存货积压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5 月 31 日结存的存货余额较大，分别为 11,748,786.19 元、21,091,889.21 元以及 16,875,316.63 元。公司生产模式为“订单式生产、维持库存”的模式，为了满足客户及时提货的需要，公司一般按客户需求预先生产一定量的存货。公司的销售主要通过每季度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若公司未来的招投标未能中标，有可能造成存货积压，对公司未来的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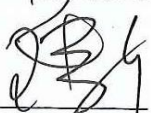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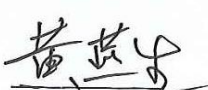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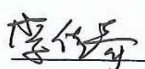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王爱东	黄燕生	付雪金	张振梅	郑朝军

全体监事签字：

		
徐光明	陈静	陈圆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爱东	黄燕生	付雪金	李佳奇	耿久艳



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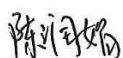


冯森

项目小组成员：




王伟



陈润娟



邓绮琪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5年10月27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签名）：


卢跃峰

经办律师（签名）：


戎魏魏


胡欣然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盖章）




四、会计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杨安杰： 黄明：

机构负责人（签名）：

郝树平：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2015年01月27日

五、评估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深圳市鑫昌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270号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张洪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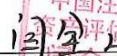


张晓筠：




机构负责人（签名）：

闫全山：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5年10月27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